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票代码 603766)

**会
议
资
料**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目录

议案 1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 2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议案 3	2017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9
议案 4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
议案 5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
议案 6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5
议案 7	关于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2
议案 8	关于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款及理财业务额度的议案	61
议案 9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	63
议案 10	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64

议案 1: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属机械制造行业, 现有主营业务包括发动机、摩托车、发电机组、四轮低速电动车、汽车零部件等业务。公司通过合资合作和对外并购, 已经涉足无人直升机和通用航空活塞式发动机等业务领域。

公司经营涵盖上述业务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主要针对国内外市场进行终端产品销售、中间产品配套和 OEM/ODM 供货。公司在产品销售及服务过程中, 主要使用“隆鑫”、“劲隆”、“丽驰”、“威能”商标。其中:

- **发动机业务:** 国内销售主要采取为主机厂提供产品配套和区域代理模式; 出口销售主要采取 OEM/ODM 供货模式。
- **摩托车业务:** 国内销售主要采取直接对终端经销商销售和区域代理销售模式, 出口销售主要采取通过区域客户进行分销的模式。
- **发电机组业务:** 国内销售主要采取招标供货、区域代理销售、租赁等; 出口销售主要采取 ODM 供货和区域代理销售模式。
- **四轮低速电动车业务:** 国内销售主要采取直接对终端经销商销售和区域代理销售模式。
- **汽车零部件业务:** 作为汽车主机厂的二级供方, 开展汽车零部件的铸造和加工业务。
- **无人机业务:** 珠海隆华主要从事各类专业级无人直升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领直航主要为高标准农业大田提供植保作业服务, 市场主要集中在新疆、东北、华北以及南方部分区域。
- **通航活塞式发动机业务:** 主要包括通航活塞式发动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 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构成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的主要来源。其中, 发动机业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3.53%, 同比降低 2.6 个百分点, 摩托车业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9.36%, 同比降低 0.7 个百分点, 发电机组业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8.20%, 同比增长 0.2 个百分点, 四轮低速电动车业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2.28%, 同比降低 0.3 个百分点, 汽车零部件业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30%, 同比增长 3.6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 公司出口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0.27%。

(二) 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 发动机业务

➤ 道路用发动机

2017 年, 受国内摩托车整车销量规模的影响, 摩托车发动机行业产销规模达到 2,030 万台, 总体保持平稳, 其中, 中大排量发动机增长明显, 250CC 以上发动机销量 34.5 万台, 同比增长

45.2%。

两轮摩托车（以下简称为两轮车）发动机方面，随着摩托车消费升级，需求结构出现明显变化，代步、载重为主的中小排量发动机销量规模出现下滑，运动、休闲型的中大排量发动机的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三轮摩托车（以下简称为三轮车）发动机方面，国内市场受三轮车整车市场下滑的影响，而有所下滑。出口市场受三轮车整车出口带动，三轮车发动机出口保持了持续增长。

近年来，随着四轮低速电动车市场的快速发展，更能满足用户长续航里程和减少充电次数下启动等要求的增程式混合动力系统产品需求开始凸显。

➤ 非道路用发动机

主要以 OEM/ODM 出口市场为主，广泛应用于园林、灌溉、扫雪、清洗、空压、发电和小型工程机械等终端机械设备，主要包括水平轴动力和垂直轴动力，垂直轴动力主要用于园林机械、工程机械等终端产品，市场应用广泛，市场销量超过水平轴动力。终端产品市场总体成熟、规模大，以欧美发达国家市场为主。

2017 年，中国出口销量为 1,003 万台，同比增长 4.7%。从市场结构来看，北美市场基本持平，欧洲市场增幅 23.9%，南美市场增幅 9.8%，尼日利亚市场增幅 7.3%。

中国企业凭借制造能力和品控能力的持续提升，不断强化性价比等竞争优势，在大排量、双缸发动机等商用机方面正面临新的商业机会。

2017 年，公司发动机销量规模居行业第 2 位，其中非道路用发动机销量规模居行业第 1 位。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摩托车分会《产销快讯》、全国海关信息中心、《中国三轮》杂志）

● 摩托车业务

2017 年行业销售摩托车 1,713.48 万辆，同比增长 1.99%。其中，两轮车销售 1,508.72 万辆，同比增长 2.44%；三轮车销售 204.76 万辆，同比下降 1.2%。

摩托车出口销售 751.09 万辆，同比增长 8.33%。出口市场方面，中南美市场、东南亚市场、非洲市场出口规模较大，发展中国家仍保持较大需求，市场总体稳中有增。两轮车中，150-250CC 出口 57.91 万辆，同比增长 18.39%；250CC 以上系列出口 5.32 万辆，同比增长 162.85%，中大排量摩托车需求继续保持大幅增长。三轮车出口 36.71 万台，同比增长 33.25%，保持了连续增长。

摩托车国内销售 962.4 万辆，同比下降 2.46%。国内两轮车市场处于需求升级调整之中，150CC 以上产品销售 102.1 万辆，同比增长 20.7%，继续保持增长，其中 250CC 及以上大排量两轮车销售同比增长 99.65%。国内三轮车销量同比下降 6.3%，市场总体规模略有下滑。

国际品牌方面，得益于国内大排量摩托车市场需求的增加，2017 年中国市场累计销售进口摩托车超过 1.6 万辆，同比稳步增长。其中，宝马摩托中国市场销量达 5,564 辆，同比增长 21.5%。

近年来，全球摩托车市场规模超过 5,000 万辆，其中，日本本田产销规模达到 1,100 万辆以上，印度英雄产销规模 600 万辆以上，宝马摩托车实现销售 16 万辆。

2017 年，公司摩托车产销总量居行业第 2 位，摩托车出口创汇居行业第 1 位。

（数据来源：全国海关信息中心、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摩托车分会《产销快讯》、中国摩托白皮书）

● 发电机组业务

全球小型家用发电机组市场，主要集中在北美、非洲、亚洲等地区，主要用于家庭备用或常用发电，受出口目的地市场气候变化、基础电力设施建设状况，以及发展中国家购买能力变化等因素影响，我国总体出口规模近年来波动较大。2017 年，中国小型家用发电机组累计出口 633.32 万台，同比增长 7.9%；出口创汇 11.9 亿美元，同比增长 11.4%，其中，对北美市场的出口幅增

为 53.7%。美国、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随着消费升级，市场需求逐步向拥有便携、环保、低噪音等特点的变频发电机组产品方向发展。

大型商用发电机组主要用于通信、电力、石油、金融、野外施工、高层建筑、市政设施和分布式能源等行业，目前全球市场规模约 200 亿美元。国内市场规模约 250 亿元，需求主要集中在 IDC 数据中心、通讯基站、分布式能源、商业中心、交通设施、国防建设等方面；出口市场需求主要集中在电力发电、“一带一路”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2017 年行业大型商用发电机组市场总体出口创汇 16.54 亿美元，同比增长 3.35%。

目前，康明斯、卡特彼勒、科勒、威尔信等众多国际品牌参与了国内大型发电机组市场竞争并取得了领先的国内市场份额，而泰豪科技、科泰电源、广州威能等企业在国内品牌中处于领先地位。

2017 年，公司小型家用发电机组出口创汇保持行业第 1 位，公司大型商用发电机组出口创汇居行业第 12 位，其中在国内企业出口创汇排名中位居第 8 位。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全国海关信息中心、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内燃发电设备分会）

● 四轮低速电动车业务

四轮低速电动车是由于价格合理、经济性较好、使用便利以及节能环保等优点，得到普通大众消费者青睐，主要面向广大农村用户和三四线城市、城郊用户，解决其短距离出行代步需求，是两轮车和电动自行车的替代升级产品，国内市场目前主要集中在山东、河南、河北、山西、江苏、安徽等省份，西南、西北、湖南、湖北市场呈快速发展趋势。

近年来，四轮低速电动车行业发展较快，据不完全统计，行业产销量从 2013 年的 20 万辆增长到 2017 年的 110 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 50%。据山东省汽车行业协会统计，2017 年山东省国内四轮低速电动车及场地用车销售 75.6 万辆，同比增长 15.7%。国内现有 100 余家四轮低速电动车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山东、河北、河南、江苏、浙江等地区，山东省的产销总量占全国总量的 70%以上。

公司 2017 年四轮低速电动车销量规模位居全国第 2 位。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程协会、山东省汽车协会）

● 无人机业务

报告期内，工业级无人机行业仍处于发展的起步阶段。

在政策方面，国家农业部于 2017 年 9 月发布了《关于开展农机购置补贴引导植保无人飞机规范应用试点工作的通知》，旨在引导植保专用无人机在细分领域的技术发展和规范应用；2017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促进和规范民用无人机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确定民用无人机产业的发展原则、发展目标以及发展任务等内容；2018 年 1 月，国家民航总局发布了《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征求意见稿）》，对无人机分类、应用、驾驶员资质、飞行空域、飞行管理及法律责任等向社会征求意见，进一步完善无人机的规范管理。

在产品 and 市场方面，消费级无人机的应用场景发生了结构性变化，消费者从个人转向多种专业性领域，但由于消费级无人机平台载荷小，续航时间短，应用范围受到一定限制；而应用范围更广的专业级无人机目前技术门槛较高、产业化难度较大、实际应用场景较复杂等因素影响，且受到国外对中国的出口限制，在燃油发动机研发、飞机长航时、大载重、智能化、信息化、标准化等方面仍处于研究、试用、改进阶段，具有自主创新技术能力和产业化经验的企业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

（数据来源：中国农业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全球无人机网）

● 通航发动机业务

根据美国通航制造商协会（GAMA）统计，截止到 2017 年全球各型通用航空器保有量超过 41.6 万架，其中美国保有量超过 21 万架，欧洲各国通用航空器保有量约为 14 万架，世界其余各国约为

6万多架。据中国民航局统计，2017年中国通用航空器在册数为2,292架，同比增加196架，通用航空飞行80.8万小时，同比增长6.2%，新增通航机场5个，新增通航企业56家。与国外成熟的通航市场相比，中国的通航产业发展空间较大。

2016年5月，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通用航空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意见明确了2020年的发展目标，强调构建国家通用航空业研发创新体系，鼓励建立通用航空业创新平台，提高关键技术和部件的自主研发生产能力，加快提升国产化水平，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质优价廉的通用航空产品，支持专业级无人机及通航发动机的发展。

2018年总理的政府工作报告也明确指出，进一步支持飞机发动机产业的发展。

目前国内通航活塞式发动机主要依靠进口满足。未来，进口替代将成为国产通航发动机的发展目标，满足国内无人机发展和通航飞机发展的需要。

（数据来源：政府工作报告、中国民航局、美国通航制造商协会）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无人直升机业务

公司依托清华大学研发团队以及公司现有发动机的产业化基础支持，一方面通过正向研发，实现了专业级无人直升机平台（230公斤级）自主创新的技术优势和“飞发一体”的集成优势，另一方面具备产业化制造能力和全国售后服务体系的综合竞争优势。同时，通过领直航公司的植保作业，积累了无人直升机在植保领域规模化应用所需要的不同区域、不同品种的作业数据和作业模式。

报告期内，XV-2型无人直升机累计飞行时间达到1,000小时，在大田植保作业的智能化、数据化、渗透率、作业效率、作业效果等方面积累了核心竞争能力。XV-3通用型无人直升机在平台飞行时间、飞行高度、搭载能力、智能化控制以及模块化应用接口等方面，具有技术优势。

● 通航发动机

公司通航发动机产品（CMD22和GF56），属于正向设计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在ECU电子控制单元方面具有设计、匹配和标定能力，处于行业先进水平。成功实现了XV系列无人机专用发动机的批量生产，并已对该发动机进行延伸开发，扩展其应用领域。公司还成功申报重庆市第一个无人机发动机工程中心，拓展通用航空动力系统专业领域。

● 四轮低速电动车

公司在四轮低速电动车产品的整车设计、整车控制、电池管理系统、混合动力技术应用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运用BMS铅酸电池管理系统，率先在行业内解决了铅酸电池“过充、过放”的难题，实现终端电池超长质保30个月；运用智能VCU整车控制串联式混合动力系统，实现整车1次满电1箱油超长续航500公里的目标，并已批量销售近万辆，在四轮低速电动车行业处于领先地位，主要解决消费者“充电难、续航短、电池寿命短”的三大痛点，有利今后的市场拓展。

● 发动机

公司具备较强的CAE模拟分析能力，实现了对发动机最核心的缸内燃烧过程的控制，逐步具备了从全系统层面平衡优化发动机动力、燃油经济性、振动与噪声、排放等研发能力。通过长期形成的数据库、边界条件等模型开展相关分析，有效提升发动机产品的动力性、耐久性、商品性和经济性，确保新产品的研发速度及质量。

成功攻克非道路用小排量发动机排放的技术难关，在国内企业中率先通过机内净化技术使小排量汽油机达到欧V排放要求；同时，非道路用大排量双缸发动机取得突破，顺利通过2,000小时排放测试。

公司发明专利“多球面燃烧室的缸头及其汽油机”（专利号：ZL201110278180.6）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的第十八届中国专利优秀奖。

● 摩托车

将继续坚持以用户体验、客户需求和顾客价值为中心，集合核心部件的自制能力、工业设计引领能力、正向开发的流程整合能力，以整体优势布局整车平台系列车型，尤其在中大排量车型的整体设计研发方面具有行业竞争优势。电喷、ABS、LED 主光源、TFT 液晶屏等主流新技术已全面实际应用，车载智能网联终端、VCU 车辆控制系统、轻量化新材料、油电混合等重大升级技术的研发已全面展开。

公司外观设计专利“摩托车（PR41）”（专利号：ZL201330233081.6）获得第十八届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

● 小型家用发电机组

公司自主研发的一键启动、远程监控、倍频正弦逆变三代技术、双电压等新技术已全面运用于发电机组的研发中，实现了从家用型向商用产品研发的技术升级，目前正在研发倍频正弦逆变四代技术和大功率的商用用途的变频发电机组，以继续保持国内变频发电机组的领先优势。

● 大型商用发电机组

公司采用计算机辅助工程分析技术，运用有限元、多体力学、CFD 等方法进行计算、分析、优化、改进，能够提前预知产品性能和设计的缺陷，大幅度缩短产品的开发周期。同时在产品降噪、流场优化以及悬置系统振动分析等方面技术先进，可有效提高产品相关性能，提高产品的使用范围和使用寿命。公司在燃气（生物质）发电、智能化能源管理技术、模块化技术、冷热电联供以及工程安装等方面能够给用户提供更差异化的定制解决方案和产品。

● 知识产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底，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国外专利 7 项，国内专利 274 项，其中发明专利 41 项，实用新型专利 95 项，外观设计专利 138 项。新获得注册商标 65 件。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取得国外有效专利 82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国内有效专利 1,695 项，其中发明专利 200 项，实用新型专利 578 项，外观设计专利 917 项。获得注册商标 734 件。

由公司牵头制定的两项国家标准获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与国家标准化委员会联合批准发布和实施，其中，《GB/T 33439-2016 全地形车操纵装置的类型、位置及基本要求》于 2017 年 7 月开始实施；《GB/T 34604-2017 全地形车操纵稳定性术语》2018 年 5 月开始实施。

2017 年 8 月，广州威能获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被确定为 2017 年广州市知识产权行政保护重点企业单位，入选广州市重点企业和重点市场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库。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近年来，世界经济复苏乏力，中国经济增长好于预期，经济发展呈现出增长与质量、结构、效益相得益彰的良好局面。在公司“一体两翼”发展战略的指引下，坚持“技术引领、成本领先、全球嫁动”的经营思路，积极面对原材料价格上涨和人民币汇率变动等不利因素，摩托车、发动机、发电机组等“一体”业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新能源机车、汽车零部件等新业务快速发展，无人直升机、通航发动机等全新业务取得重要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5.72 亿元，同比增长 24.62%，其中出口营业收入 52.63 亿元，占总营业收入比重为 50.27%，同比增长 38.9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9.65 亿元，同比增长 11.43%；实现扣非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8.09 亿元，同比增长 1.92%。

● 发动机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发动机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4.88 亿元，同比增长 12.32%。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 0.98 个百分点至 18.94%。其中：

➤ 道路用发动机

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13.11 亿元，同比下降 0.28%。

公司生产的宝马 850CC 大排量双缸发动机通过量产审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供货 536 台。

500CC 大排量双缸水冷电喷发动机成功上市，累计销售超过 1,000 台。

用于四轮低速电动车混合动力的 5KW 混动增程型（发动机）产品实现批量上市，实现销量 9,947 台，获得市场认可，在该领域取得了先发优势。

公司某型号发动机获得首张符合国家机动车四阶段排放标准（国IV）的 CCC 证书。

➤ 非道路用发动机

公司非道路用发动机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1.66 亿元，同比增长 29.55%。其中，出口创汇 1.18 亿美元，同比增长 31.30%，占行业出口比重为 13.43%，其中，对北美市场（主要为美国）实现创汇 7,375 万美元，同比增长 35.41%；对欧洲市场实现创汇 2,920 万美元，同比增长 40.18%。

产品结构持续优化，抓住商用机的替代机会，400cc 排量以上商用机动力产品收入同比增长 54.64%，占比达到 32.72%，同比提升 4.91 个百分点，其中，双缸大排量产品销量超过 10 万台，同比增长 94.71%。以终端产品应用规模最大的园林机械动力为代表的垂直轴发动机销量占比达到 46.72%，同比提升 5.74 个百分点。

公司坚持以 ODM 客户为市场牵引，TORO、GENERAC、CUMMINS、CPI、EMAK 等前 10 位 ODM 客户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3.56%，在出口收入中占比达到 61.02%，同比提升 0.97 个百分点，公司在行业内 ODM 领域持续增长。

● 摩托车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摩托车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1.61 亿元，同比增长 22.52%，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毛利率下降 3.44 个百分点至 18.22%。其中两轮车实现营业收入 27.68 亿元，同比增长 28.95%，三轮车实现营业收入 13.94 亿元，同比增长 11.48%。

摩托车出口实现营业收入 28.91 亿元，同比增长 37.51%，摩托车业务总收入占比达到 69.48%。出口创汇 4.4 亿美元，成为行业出口首家突破 4 亿美元的摩托车企业，创汇总额保持行业首位。其中，对中南美市场同比增长 22.02%；与东南亚客户 ODM 深度合作模式取得成效，CRX (PF01) 成功上市，单品销量 2017 年累计达 1.8 万台。两轮车中，150-250CC 出口 34.19 万辆，同比增长 5.17%；250CC 以上系列出口 3.44 万辆，同比增长 7.46%。三轮车出口实现收入 3.68 亿元，同比增长 57.19%，主要体现为对非洲市场的出口增长。

摩托车国内实现营业收入 12.70 亿元，同比下降 1.84%。两轮车方面，250CC 及以上中大排量车型销量同比增长 250.60%；无极 300R（排量 300cc）为代表的大排量产品上市仅 3 个月销量达 3,046 台（包含出口销量），支持了公司产品结构优化调整；三轮车国内实现营业收入 10.26 亿元，同比增长 0.93%。

公司生产的宝马大排量踏板摩托车 C400X 在第 75 届米兰展上正式对外发布，目前处于工艺样车（PS2）阶段。

● 发电机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发电机组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9.24 亿元，同比增长 26.20%。发电机组产品毛利率 21.57%，受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毛利率同比下降 0.76 个百分点。

➤ 小型家用发电机组业务

实现营业收入 8.57 亿元，同比增长 34.04%，其中，出口创汇 1.19 亿美元，同比增长 37.17%，继续保持行业首位，其中，出口美国市场 9,332 万美元，同比增长 60.62%。其中，变频发电机组销量达到 8.34 万台，同比增长 150.62%，并成功进入美国 CPI、美国 GENERAC 等大客户采购目录，在行业内的优势持续增强。在中东、东南亚等市场下滑情况下，隆鑫自主品牌推广持续推进，

销量占比保持稳定。

➤ 大型商用发电机组业务

实现营业收入 10.28 亿元，同比增长 16.13%。其中，国内市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7.20%，主要体现在通信、石油/天然气钻井、商业地产和农业应用等领域的增长；其中在通信方面，实现营业收入 4,581 万元，同比增长 146.7%，在石油/天然气钻井平台方面，实现营业收入 1,762 万元，同比增长 243.5%。出口市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7.14%，南美和俄语区域有较大幅度增长，分别增长 119.50%和 499.29%。

在一些重点领域取得新的突破，主要包括：商业地产方面，成功入围万达集团 2017-2018 年年度集采项目，项目总金额超过 6,000 万元；新增参与国内垃圾填埋发电项目 3 个，完成装机容量 3MW，向“清洁能源”的转型步伐加快；成功进入盐城南洋机场等通航机场建设项目，开辟了公司产品应用新领域；获得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三级保密资格认证，并首次中标军购项目；入选商务部《对外援助成套项目主要设备材料产品行业推荐目录》，并且与国内企业（如中国建筑、中国电建等）共同参与“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的建设项目 34 个，项目总收入为 3,573.81 万元人民币，项目涉及行业广泛，包括柬埔寨“亚非欧 1 号”洲际海底光缆项目、印度尼西亚卡尔腾（Kalteng）电厂项目、俄罗斯西伯利亚金矿开采项目、柬埔寨吴哥王朝文化项目等。

报告期内，广州威能完成了装备承制单位资格名录认证的初次审核。

报告期内，CMD 公司研发的 ECO20 小型清洁能源系统在欧洲市场实现销售收入 3,905 万元，并成功参展 2017 阿斯塔纳（哈萨克斯坦）世界博览会，引起广泛关注。

● 四轮低速电动车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四轮低速电动车销量 6.61 万辆，同比增长 12.73%，完成年度计划的 94.42%，实现营业收入 12.98 亿元，同比增长 21.50%。实现毛利率 11.79%，同比下降 0.73 个百分点。

公司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四轮低速电动车形成了“实惠、实用、时尚”三大产品线、十大车型系列、36 款产品。率先运用“电池管理系统、混合动力系统（增程器）、智能化”等核心技术，解决了用户里程焦虑等核心痛点，有效拓展了市场空间。

公司目前已拥有超过 4.5 万个用户实时车辆使用动态数据，为增强正向开发能力积累了大数据基础。

公司研发的锂电版的四轮低速电动车已实现上市销售。V5 混动增程器车型快速上量，上市半年，销售近万辆。

山东丽驰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起正式获得新能源专用汽车生产资质，正在研发电动物流车产品。

对四轮低速电动车实施了安全性和锂电池系统的改进和优化，以满足新国标出台后的市场需要。

● 无人机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 XV-2 植保无人机的小规模生产和应用，完善了相关生产制度和服务作业制度的标准化工作，并且，针对实际应用中的市场反馈进行结构设计优化、整机及自制件耐久试验、飞行控制平台软硬件开发及优化等工作。

产品研发方面，XV-2 植保无人机不断进行设计优化、结构减重、振动优化、算法优化及飞行验证、新版飞控平台的开发及优化等一系列改善型工作。2017 年 9 月 23 日在海拔 4,120 米的高原地区实现垂直起降和无地效悬停试验；2017 年 12 月，顺利完成了 XV-2 产品在空载和满载状态下的自主起降的关键试验；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3 月，在重庆持续进行耐久性试验、智能化飞行功能试验等工作。以 XV-2 产品平台为基础的 XV-3 通用型无人机通过更改和优化结构，实现了不同任务载荷的挂载平台设计和整机的初步整合，并于 2017 年 9 月亮相北京航展。500KG 级大型专业无人直升机的研发工作开始起步。

产品制造方面：XV-2 在 2017 年全年实现 20 架飞机的小批量生产，其中，18 架 XV-2 产品用于新疆、内蒙古和东北等地的农业植保验证工作。

截止本报告公告之日，珠海隆华公司和 XV-3 型 200 公斤无人直升机，已通过了《全军武器装备采购信息网》的审核，列入了《全军武器装备采购信息网》的企业与产品信息，XV-3 通用型无人直升机是基于 XV-2 主体研发的一款具有特殊用途的无人机，可用于警用、军用、公共安全管理、反恐维稳、救援预警、森林消防等领域。

农业植保方面，公司的无人机产品主要定位于大田植保，主要市场集中于东北、华北、西北、华中和南方部分区域。2017 年 5 月 19 日，专注于农业植保等服务领域的领直航公司成立，并正式运营；2017 年 7 月至 9 月期间，公司在哈尔滨、内蒙古、新疆等地针对水稻、土豆、棉花等多种作物实现了小规模应用，累计作业面积 35,000 亩次，并实现了营业收入 29 万元，不仅在规模化作业中主动采集了不同类型和品种植保服务数据，并且在实际应用中获得了市场反馈意见，为下一步的飞机性能改善、飞行功能增加提供了良好的数据和信息支撑。领直航深入了解大田植保应用需求，进一步优化喷洒系统和作业模式，完善了棉花、土豆等作物全程植保方案，初步形成“飞+药”的专业植保服务优势。

报告期内，兴农丰华B2B的“育种云”农业信息服务平台构建，积累了客户资源；完成了B2C的“农场帮”农业数字服务平台的运营测试和升级开发，并对智慧植保服务子系统在河南完成测试和验证。

● 通航发动机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涉足的通航发动机产品按计划完成了相关认证，即：CMD22 高性能汽油活塞式通航发动机已经正式通过 EASA 的 TC 认证。目前，该款通航发动机已具备 EASA 颁发的 ADOA 认证（设计单位资质认证）和 TC 认证（型号认证），以及 ENAC 颁发的 RPOA 认证（有条件生产许可证），为今后的产业化创造了条件。

● 汽车零部件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61 亿元，同比增长 283.10%。其中，CMD 汽车零部件实现营业收入 1.96 亿元；重庆莱特威和南京隆尼公司实现收入 3.65 亿元，同比增长 149.26%。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奔驰、吉普、沃尔沃的缸盖加工项目，目前正按项目计划推进。

报告期内，长安福特Dragon PFI发动机缸体、捷豹路虎发动机缸盖加工项目通过量产审核。

（二）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572,102,650.03	8,483,233,407.85	24.62
营业成本	8,545,821,374.56	6,704,777,357.51	27.46
税金及附加	70,155,511.19	72,103,041.41	-2.70
销售费用	244,032,966.64	275,259,773.37	-11.34
管理费用	589,355,065.41	512,989,971.40	14.89
财务费用	99,252,826.48	-86,438,455.90	214.82
资产减值损失	15,772,880.55	15,254,619.15	3.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9,328,170.56	39,626,559.32	24.48
投资收益	19,901,780.81	21,333,645.24	-6.71
资产处置收益	-1,147,976.23	-987,350.97	-16.27

其他收益	160,289,819.82	-	-
营业外收入	13,709,901.30	59,127,831.07	-76.81
营业外支出	7,887,833.52	1,676,269.57	37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219,267.37	1,273,632,652.85	-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698,228.48	-833,220,504.80	-4.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386,026.79	-590,088,178.66	14.52%
研发支出	306,714,590.10	257,936,048.56	18.91%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公司出口业务较上年增长 38.94%及合并 CMD 增加 24,695.46 万元所致。
-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受营业收入变动因素影响。
-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上升形成的汇兑损失以及合并 CMD 利息支出所致。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将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入“其他收益”项目。
-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将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入“其他收益”项目。
-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合并 CMD 所致。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本期公司出口业务增加,致使经营活动资金占用增加,净额较同期减少所致。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购买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及长期资产投入增加所致。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收回银行保证金增加所致。
-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及合并 CMD 所致。

2、收入和成本分析

2.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机械制造	10,468,575,422.71	8,525,416,560.41	18.56	24.17	27.40	减少 2.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发动机	2,488,070,246.39	2,016,773,131.54	18.94	12.32	13.69	减少 0.98 个百分点
摩托车	4,161,373,254.92	3,403,220,391.24	18.22	22.52	27.90	减少 3.44 个百分点

发电机组	1,923,899,833.63	1,508,851,672.73	21.57	26.30	27.43	减少 0.76 个百分点
四轮低速电动车	1,298,498,048.70	1,145,358,517.80	11.79	21.50	22.52	减少 0.73 个百分点
其他	596,734,039.07	451,212,847.10	24.39	163.80	226.65	减少 14.55 个百分点
合计	10,468,575,422.71	8,525,416,560.41	18.56	24.17	27.40	减少 2.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长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5,205,600,797.21	4,226,212,910.51	18.81	12.11	12.21	减少 0.08 个百分点
国外	5,262,974,625.50	4,299,203,649.90	18.31	38.94	46.95	减少 4.46 个百分点
合计	10,468,575,422.71	8,525,416,560.41	18.56	24.17	27.40	减少 2.07 个百分点

2.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单位:万台/万辆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长 (%)	销售量比上年增长 (%)	库存量比上年增长 (%)
发动机	413.44	321.73	7.61	10.64	8.34	29.26
摩托车	112.65	112.02	3.63	16.00	18.70	23.14
发电机组	45.90	46.12	0.57	24.51	28.05	-38.40
四轮低速电动车	6.61	6.61	0.11	11.90	12.73	0.09

- 发动机销量未含公司自用部分。

2.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制造行业	直接材料	7,989,948,368.44	93.72	6,257,774,329.29	93.51	27.68
	人工工资	237,807,967.91	2.79	181,308,248.16	2.71	31.16
	制造费用	297,660,224.06	3.49	252,689,027.86	3.78	17.80
	合计	8,525,416,560.41	100.00	6,691,771,605.31	100.00	27.4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发动机	直接材料	1,835,230,470.29	91.00	1,594,865,208.86	89.91	15.07
	人工工资	62,256,250.49	3.09	53,887,918.62	3.04	15.53
	制造费用	119,286,410.77	5.91	125,129,865.46	7.05	-4.67
	小计	2,016,773,131.54	100.00	1,773,882,992.94	100.00	13.69
摩托车	直接材料	3,268,029,484.28	96.03	2,555,379,228.12	96.04	27.89
	人工工资	75,989,507.97	2.23	63,170,683.22	2.37	20.29
	制造费用	59,201,398.99	1.74	42,307,671.61	1.59	39.93
	小计	3,403,220,391.24	100.00	2,660,857,582.95	100.00	27.90
发电机组	直接材料	1,467,753,279.06	97.28	1,154,618,673.51	97.52	27.12
	人工工资	22,204,630.72	1.47	14,556,777.93	1.23	52.54
	制造费用	18,893,762.94	1.25	14,866,615.29	1.26	27.09
	小计	1,508,851,672.73	100.00	1,184,042,066.73	100.00	27.43
四轮低速电动车	直接材料	1,080,703,448.43	94.36	875,178,275.74	93.62	23.48
	人工工资	30,426,786.46	2.66	25,482,019.95	2.73	19.40
	制造费用	34,228,282.91	2.99	34,196,927.09	3.66	0.09
	小计	1,145,358,517.80	100.00	934,857,222.78	100.00	22.52
其他业务	直接材料	338,231,686.38	74.96	77,732,943.05	56.27	335.12
	人工工资	46,930,792.26	10.40	24,210,848.44	17.53	93.84
	制造费用	66,050,368.46	14.64	36,187,948.41	26.20	82.52
	小计	451,212,847.10	100.00	138,131,739.90	100.00	226.65
合计		8,525,416,560.41		6,691,771,605.31		27.40

2.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69,733.6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5.5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30,396.4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88 %。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0,775.1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2.9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3,056.7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70%。

3、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244,032,966.64	275,259,773.37	-11.34
管理费用	589,355,065.41	512,989,971.40	14.89
财务费用	99,252,826.48	-86,438,455.90	214.82

- 财务费用较上年增长 2.15 倍主要系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上升形成的汇兑损失所致。

4、研发投入

4.1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63,834,892.3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42,879,697.78
研发投入合计	306,714,590.1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9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90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9.8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6.58%

4.2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研发项目进展:

业务类别	研发产品或项目	技术特点	市场需求	研发进度
发动机业务 (道路)	无级变速三轮车产品	操作简便、舒适	休闲、代步三轮车专用	上市
	中大排量双缸高速平衡轴发动机	高动力性、低振动及优良的操控舒适性	街车、休旅车及跑车专用发动机	上市
	增程式混合动力 (5kw)	操作简便、低油耗、低振动、低噪声、节能减排、带空调集成	四轮低速电动车	上市
	新型入门级单缸街跑专用水冷发动机	高转速、高动力、轻量化水冷发动机	入门级街车、休旅车及跑车用发动机	在研
	增程式混合动力 (7.5kw)	操作简便、低油耗、低振动、低噪声、节能减排、带空调集成	三轮电动摩托车、低速四轮电动车、城市物流车	在研
发动机业务 (非道路)	800CC 以下水平轴 V 型双缸通用汽油及燃气发动机	大功率、双燃料	家庭备用电源、开架式发电机组、工程机械	上市
	小排量垂直轴欧 5 发动机	功重比大、结构紧凑、欧 5 排放	家用园林机械	在研
	635cc 垂直轴发动机	功重比大、低排放	家用或商用	在研
	小排量垂直轴锂电启动发动机	锂电启动	家用园林机械	在研
	房车备用电源专用发动机	结构紧凑、低排放	房车备用电源动力	在研
摩托车业务 (两轮)	GP300 (PR61 平台)	桁架式车架、DOHC 水冷发动机	中高端运动跑车	上市
	PR61 平台 (AC6、DS6)	桁架式车架、DOHC 水冷发动机	中高端复古车、休旅车	在研
	PR71 平台 (DS7、HR7)	桁架式车架、双缸水冷发动机	高端运动车、休旅车	在研
	PR81 平台 (DS8)	桁架式车架、DOHC 水冷发动机	中长途高端休旅车	在研
	e-CRX	大功率电机	电动摩托车	在研
摩托车业务 (三轮)	R6 (R6 平台)	平板车型、振动舒适性、驾乘操控性、装载能力强、适合中青年	商用中型载荷车型	上市
	邮政/物流专用车	平板车型、带货篷、用于城市邮政、物流	商用中小型载荷车型	上市
	电动物流车	平板车型、带货篷、操作简便、环保节能、用于城市邮政、物流	商用中小型载荷车型	在研

	R2 环卫车	平板车型、操作简便、用于市政环卫	商用中小型载荷车型	在研
发电机组业务（小型家用）	小型变频发电机	变频静音	常用电源	上市
	8kW 电喷发电机组	EFI、大功率	常用电源	上市
	大功率双电压变频发电机	双电压、大功率	常用电源	在研
	LCWG135i 变频电焊发电机	变频静音、电焊	民用、商用	在研
发电机组业务（大型商用）	200kW 天然气发电机组	适用天然气燃料、排放指标好	分布式能源市场	上市
	400kW 中型超静音发电机组	大功率超静音、通过 CE 测试	环保要求高以及军用市场	在研
	20KVA 小功率可再生能源机组	一体式智能控制、一机两用、废弃垃圾回收利用、绿色能源供应装置	应用于生物质气燃料领域	在研
	700m3/h 垃圾填埋气预处理设备	一体式智能控制、一机两用、废弃垃圾回收利用、绿色能源供应装置	生物质气燃料领域	在研
四轮低速电动车业务	C01	新平台车型	差异化市场需求	上市
	新福瑞	应用 BMS 电池管理系统	差异化市场需求	上市
	V5 征途	智能串联混合动力系统、超长续航 500 公里	差异化市场需求	上市
	K5H 专用物流车	搭载 BMS 电池管理系统、智能混合动力系统	满足中心城市物流市场需求	在研
通航发动机	CMD22 汽油航空发动机	通航专用发动机	满足 EASA 认证标准	通过认证
	小型重油航空发动机	无人机专用发动机	满足市场需要	在研
	GF56 柴油航空发动机	通航专用发动机	满足 EASA 认证标准	在研
无人直升机	XV-2	专业级无人机	大田无人植保机作业市场	小批量产
	XV-3	专业级无人机	警用安保无人机市场	在研

5、现金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71,960,234.25	8,242,190,286.91	18.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558,964.39	112,674,287.86	101.96	主要系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0,689,618.21	8,845,339,631.35	19.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36,598,619.57	6,265,962,506.13	2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31,470,350.84	7,571,706,978.50	2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219,267.37	1,273,632,652.85	-8.20	主要系本期公司出口业务增加,致使经营活动资金占用增加,净额较同期减少所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434,799,991.84	8,764,853,928.13	41.87	主要系债券逆回购到期收回成本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26,738.07	4,495,858.14	-32.68	主要系处置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815,095.62	977,030.76	1,006.94	主要系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3,272.97	-	-	系收购祺风设计期初现金余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75,125,836.89	8,796,730,019.73	41.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0,286,575.63	474,620,131.29	32.80	主要系投入的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37,147,144.76	9,147,330,393.24	37.06	主要系债券逆回购投入增加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9,390,344.98	8,000,000.00	2,142.38	主要系收购 CMD 股权转让款支付的现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46,824,065.37	9,629,950,524.53	38.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698,228.48	-833,220,504.80	-4.62	主要系购买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及长期资产投入增加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72,282.88	85,152,823.05	-63.98	主要系本年度股票期权行权减少所致。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9,400,000.00	15,000,000.00	96.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3,435,515.17	138,067,359.00	-39.57	主要系广州威能借款发生额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2,295,596.93	342,866,449.90	104.83	主要系收回银行保证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403,394.98	566,086,631.95	44.2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31,631,270.88	207,821,495.23	-36.66	主要系广州威能偿还借款发生额减少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45,543,357.40	178,111,560.79	150.15	系本年度分配股利增加所致。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364,800.00	7,480,000.00	-14.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614,793.49	770,241,754.59	-3.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0,789,421.77	1,156,174,810.61	14.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386,026.79	-590,088,178.66	14.52	主要系收回银行保证金增加所致。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49,162,569.17	45,199,726.99	-208.77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027,557.07	-104,476,303.62	-145.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6,858,775.11	1,391,335,078.73	-7.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0,831,218.04	1,286,858,775.11	-19.90	

（三）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推进“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在保持现有业务稳步发展的同时，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通过对外股权收购，整合资源，积极推进战略转型升级。

● 重大的股权投资

➢ 意大利 CMD 项目

为进一步实施“无人机+通用航空发动机”的发展战略，进入通用航空活塞式发动机产业领域，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出资 24,750,000 欧元（初定价格）购买 CMD 公司原股东部分股份，并拟出资 16,360,000 欧元对 CMD 公司进行增资。

2017 年 1 月 19 日，交易股份转让及增资新股认购事宜已于交割日经当地公证员公证，并已完成当地工商登记，且 CMD 公司已将公司及持股数量正式登记入股东名册。交割完成后公司持有 CMD 公司约 67.00% 的股份。

➢ 广东隆鑫机车公司

为充分发挥广东地区出口的区位优势，提高摩托车及相关产品出口竞争力，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隆鑫机车出资 8,000 万元设立其全资子公司广东隆鑫机车有限公司，广东隆鑫机车于 2017 年 4 月完成注册登记，主要从事两轮摩托车、三轮摩托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 重庆领直航公司

针对快速增长的无人航空器市场，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出资 5,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控股子公司重庆领直航科技有限公司，隆鑫通用持有该公司 90% 股权，领直航公司于 2017 年 5 月完成注册登记，主要从事无人航空器（无人直升机）农林植保航化作业服务、农业数据采集等运营及市场管理业务。

➢ 河南隆鑫机车

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三轮车业务的市场拓展能力，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子公司隆鑫机车以人民币 6,624 万元的价格受让平顶山奥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持有的河南隆鑫的 13.80% 的股权。河南隆鑫机车于 2017 年 8 月完成股权转让工商登记，股权转让后，隆鑫机车持有河南隆鑫机车 79.80% 股权。

➢ 山东丽驰

为了加快公司新能源汽车（商用车）产业的发展，促进山东丽驰申请新能源汽车（商用车）整车生产企业准入资质，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股东隆鑫通用和自然人陆云然共同对山东丽驰增资 6,000 万元，其中隆鑫通用增资 3,060 万元，自然人陆云然增资 2,940 万元。山东丽驰于 2017 年 11 月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增资完成后，隆鑫通用持有山东丽驰 51% 股权。

详细内容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公司 2017 年资本性投入计划投资支出 78,363.03 万元，实际支出 63,549.34 万元，主要包括：

业务	项目名称	投入金额（万元）
摩托车	摩托车机器人焊接生产线建设项目	1,986.94
	广东江门摩托车出口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4,172.00
	河南隆鑫项目	1,977.27
发动机	商用机非道路用发动机产能建设项目	4,238.11
	非道路用发动机及终端产品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2,305.01
	道路用发动机关键零部件产能建设项目	3,356.84
宝马项目	大排量发动机项目	3,998.48
	摩托车项目	2,920.59
无人机	无人直升机项目	508.06
四轮低速电动车	四轮低速电动车项目	7,374.05
汽车零部件	汽车零部件项目	10,674.42
信息化	信息化建设项目	1,413.74
基础设施	基础设施	17,773.31

●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	2016/10/14	2017/1/16	自有资金	协议约定	3.90%	2,008,767.12	2,008,767.12	202,008,767.12	是	是	0
		100,000,000	2017/9/22	2017/12/20			4.64%	797,808.22	797,808.22	100,797,808.22	是	是	0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	100,000,000	2016/10/20	2017/1/19			3.20%	823,835.62	823,835.62	100,823,835.62	是	是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	2016/12/16	2017/3/23			3.10%	1,131,397.26	1,131,397.26	101,131,397.26	是	是	0
		100,000,000	2017/10/20	2017/12/6			4.50%	579,452.05	579,452.05	100,579,452.05	是	是	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	2017/11/13	2018/2/7			5.10%	1,215,616.44			是	是	0
		150,000,000	2017/12/8	2018/6/5			4.90%	3,604,520.55			是	是	0
		850,000,000						5,341,260.27	605,341,260.27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 25,000 万元。

上述事项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22 家控股参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以下子公司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审计，单位：元）：

（1）重庆隆鑫机车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7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高勇			
股东构成	隆鑫通用 100%			
主营业务	开发、生产摩托车整车及摩托车发动机。销售摩托车整车及摩托车发动机、摩托车零部件、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通用汽油机、沙滩车(不含机动车)、儿童娱乐车(不含机动车)、四轮卡丁车(不含机动车)、机电产品,发动机装配及零件加工,销售、生产润滑油,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加工、销售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服装、日用百货;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摩托车及其零部件相关信息咨询服务;摩托车及其零部件技术检测服务。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2,624,878,423.96	1,213,300,270.27	195,126,758.59	2,827,855,184.04

（2）重庆隆鑫发动机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12 月 4 日	注册资本	3,0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高勇			
股东构成	隆鑫通用 100%			
主营业务	开发、生产、销售:摩托车零部件、摩托车发动机及零部件、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普通机械及电器产品;开发、销售:摩托车;销售:润滑油、金属材料、橡塑制品;金属铸造;模具制造;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进出口货物);技术进出口;商贸信息咨询;货物打包、整理、筛选服务;搬运装卸服务;仓储管理;发动机及零部件技术检测服务。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246,808,664.66	797,214,398.39	201,106,050.87	2,055,223,165.54

（3）重庆宝鑫电镀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7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何军			
股东构成	隆鑫发动机 100%			
主营业务	发动机零部件、其他机械及电子产品零部件电镀技术的研发;电镀加工及销售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20,058,934.13	16,162,668.96	-2,105,129.73	313,983.03

（4）重庆隆鑫进出口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8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高勇			
股东构成	隆鑫通用 100%			
主营业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536,507,134.72	271,625,197.57	85,893,332.2	1,861,387,640.22

（5）重庆隆鑫压铸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7 月 24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高勇			
股东构成	隆鑫通用 100%			

主营业务	金属铸造、模具制造,开发、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摩托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普通机器设备及零部件;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项目)。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86,332,463.23	136,983,477.71	-7,155,148.98	238,613,687.69

(6) 重庆同升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3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高勇			
股东构成	隆鑫通用 100%			
主营业务	从事投资业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以上均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企业资产重组、并购;资产租赁。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9,980,838.67	9,979,254.81	13,306.48	0.00

(7) 重庆莱特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原重庆隆鑫动力部件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 年 7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田进			
股东构成	隆鑫通用 100%			
主营业务	开发、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及机电产品,镁合金、镁基材料及其他有色金属材料的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417,768,592.01	134,731,525.5	35,072,925.07	349,007,811.14

注:重庆隆鑫动力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办理公司名称变更登记手续,即变更为“重庆莱特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8) 珠海隆华直升机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 年 11 月 05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贺臻			
股东构成	隆鑫通用 50%,王浩文 26.6%,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7.4%,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			
主营业务	无人航空器(无人直升机)整机系统及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94,759,487.46	59,661,787.58	562,085.3	10,443,290.64

(9) 重庆领直航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05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高勇			
股东构成	隆鑫通用 90%,珠海隆华 10%			
主营业务	无人机应用技术开发;无人机销售和租赁;农业信息化及现代农业综合农事服务(国家有专项管理规定的除外);无人机装配及零件加工(不含须经审批或许可的项目);生产、销售通用机械零部件;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项目);加工、销售:金属材料、服装、日用百货;仓储服务(不含危化品);无人机及其应用信息咨询;无人机及其零部件技术检测。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47,706,854.5	46,761,787.39	-3,238,212.61	285,597.17

(10) 山东丽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01月17日	注册资本	3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华军			
股东构成	隆鑫通用 51%，陆云然 39.15%，德州富路车业有限公司 6.4%，德州聚才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3.45%。			
主营业务	汽车、汽车零部件、汽车车身系统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制造、销售场（厂）内专用旅游观光车辆（级别：B，型式：蓄电池观光车、内燃观光车）；电动自行车、残疾人用车及零部件制造、销售。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195,308,164.56	558,489,814.16	68,184,122.50	1,307,198,876.28

(11) 广州威能机电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03月08日	注册资本	11,0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邵剑梁			
股东构成	隆鑫通用 75%，超能投资 15%，邵剑梁 5%，邵剑钊 2.5%，黎柏荣 2.5%。			
主营业务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器辅件、配电或控制设备的零件制造；内燃机及配件制造；机械零部件加工；金属密封件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制造；金属制品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专用设备安装（电梯、锅炉除外）；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通用机械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电气设备批发；金属制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893,311,911.00	382,680,680.01	101,955,954.40	1,028,034,859.34

(12) Costruzioni Motori Diesel S.p.A.

成立时间	1991年02月	注册资本	1,682.99万欧元	
法定代表人	高勇			
股东构成	隆鑫通用 67%，Mariano Negri 26.81%，Giorgio Negri 6.19%。			
主营业务	C. 28.11: 制造内燃式活塞发动机，机动车辆及飞机和循环推进发动机除外 C. 30.3 : 航空和航天器及相关机械制造 C. 33.12: 机械维修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642,208,898.83	279,603,144.80	21,881,672.16	246,954,633.88

(13) 重庆赛益塑胶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2月9日	注册资本	3,0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高勇			
股东构成	隆鑫机车 100%			
主营业务	开发、生产、销售：橡塑制品、非公路用车及其零部件（不含发动机）、摩托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汽车零部件、普通机械及电子产品；开发、制造、销售：模具；销售：两轮摩托车、三轮摩托车、发动机、润滑油、文体用品、电器；批发、零售农机；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进出口货物）；技术进出口；商贸信息咨询（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23,275,467.61	73,881,489.73	-1,453,855.60	134,083,171.43

(14) 广东隆鑫机车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04月12日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高勇			
股东构成	隆鑫机车 100%			
主营业务	开发、生产摩托车整车及摩托车发动机。销售摩托车整车及摩托车发动机、摩托车零部件、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通用汽油机、沙滩车(不含机动车)、儿童娱乐车(不含机动车)、四轮卡丁车(不含机动车)、机电产品,发动机装配及零件加工,销售、生产润滑油,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加工、销售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服装、日用百货;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摩托车及其零部件相关信息咨询服务;摩托车及其零部件技术检测服务。			
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44,681,836.86	44,681,836.86	-318,163.14	0.00

(15) 河南隆鑫机车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11月23日	注册资本	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曾长飞			
股东构成	隆鑫机车 79.8%, 平顶山奥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 平顶山兆民实业有限公司 10.2%。			
主营业务	摩托车及摩托车零部件制造、销售; 电动车及电动车零部件制造、销售; 本公司产品及原材料的进出口; 房屋租赁; 五金家电、日用品、润滑油、针纺织品销售。			
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725,876,579.58	424,798,356.79	82,090,106.56	1,164,515,049.63

(16) 埃及隆鑫 LONCIN MOTOR EGYPT

成立时间	2016年12月01日	注册资本	1,300万埃磅	
法定代表人	龚晖			
股东构成	隆鑫机车 50%。			
主营业务	安装并销售两轮摩托车、三轮摩托车、四轮摩托车(全地形车、轻型多功能车)及相关零部件、配件和组件。			
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9,813,083.35	13,693,207.01	-1,197,268.18	3,080,699.43

(17) 南京隆尼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9月11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田云伟			
股东构成	莱特威 65%, Nemak Exterior S.L.U. 35%			
主营业务	汽车零部件(发动机缸盖)的研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			
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51,115,602.34	92,495,195.84	21,764,244.63	65,997,919.33

(18) 德州骐风汽车设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24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志国			
股东构成	山东丽驰 80%, 德州聚贤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 张志国 10%			
主营业务	汽车设计、研发、销售。			
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49,512,871.13	8,690,714.36	57,838.49	67,997,961.94

(19) 广东超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02 月 06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邵剑梁			
股东构成	广州威能 100%			
主营业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器辅件、配电或控制设备的零件制造;内燃机及配件制造;机械零部件加工;金属密封件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制造;金属制品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专用设备安装(电梯、锅炉除外);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通用机械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电气设备批发;金属制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4,853,573.32	8,849,136.03	-474,013.28	0.00

(20) 广州康动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08 月 03 日	注册资本	1,01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邵剑钊			
股东构成	广州威能 100%			
主营业务	通用机械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金属制品批发;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线、电缆批发;五金产品批发;电工器材的批发;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工程服务;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工程服务;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机械设备租赁;开关、插座、接线板、电线电缆、绝缘材料零售;电工器材零售;电气设备零售;五金零售;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金属制品修理。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23,573,151.26	17,708,290.2	695,580.65	20,766,716.44

(21) 超能(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05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15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邵剑梁			
股东构成	广州威能 100%			
主营业务	柴油发电机组、发动机、发电机、工程机械等产品的进出口贸易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48,662,105.32	11,451,407.21	4,023,293.76	178,686,101.26

(22) 北京兴农丰华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10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俊青			
股东构成	朱德海 30.24%，隆鑫通用 28%，张俊青 27.36%，吴春莲 14.4%。			
主营业务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企业策划；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电脑动画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文化用品、体育用品（不含弩）、工艺品、五金交电。			
2017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营业收入
	11,414,459.74	10,574,872.58	-5,327,526.93	3,730,521.11

二、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 发动机业务

➤ 行业发展趋势

① 道路用发动机

受摩托车整车销量规模企稳回升的影响，国内市场产销规模将保持总体稳定。开发创新能力决定企业未来的成长空间，通过不断正向开发，发动机优势品牌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随着国家机动车四阶段排放标准（国IV）的推行，能够提供成套动力系统的技术优势企业将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

道路用发动机的总体规模将继续保持稳定，但市场需求将会出现结构性变化，一是传统中小排量发动机销量将出现下滑，二是中大排量发动机市场需求将出现上升，三是满足三轮车发动机出口市场需求将保持持续提升，四是面对三轮车、四轮低速电动车和 A00 级乘用车串联增程式混合动力系统需求将凸显。从供给层面看，由于国家实施国IV标准的环保法规要求，将促使发动机企业由单纯的产品配套向提供系统服务解决方案转变。

② 非道路用发动机

随着全球经济的逐步复苏，作为扫雪机、园林机械、小型工程机械等通机终端产品使用量最大的欧美市场的需求会保持稳步增长。国内市场将随着农业机械化、减灾应急等领域的需求而出现增长。

美国作为全球最大的通机市场，市场规模约 3,000 万台，2017 年中国出口美国的通机产品超过 600 万台，占美国市场规模的 20%左右。公司出口美国的通机产品为 88.02 万台，占行业出口美国比例为 14.3%，其中，动力产品出口 55.9 万台，占行业出口美国比例为 14.4%。

从 ODM 客户需求来看，对垂直轴发动机产品的需求大于对水平轴发动机产品的需求，2017 年公司垂直轴动力产品销量占比为 47%，产品结构调整仍有空间。

同时，美国市场主要厂商对 400cc 以上商用发动机的需求目前仍依靠本土企业和日本企业满足，预计年需求量在 700 万台以上，对中国企业来讲是新的产品升级的机会，国内优势企业有望获得更大的市场替代机会。

此外，对于通用机械产品电动化的需求趋势将更加明显，电动化产品的研发、制造将成为另一个产品升级方向。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美国通机协会)

➤ 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公司发动机销量规模保持行业第 2 位，预计未来将保持行业领先的趋势。

➤ 主要优势和困难

道路用发动机：具有大排量发动机方面的研发和制造优势，能够顺应行业消费升级趋势；混合动力增程器系统的先发优势。但目前国内大排量发动机销量仍处于起步阶段，市场销量占比还比较低，传统道路用发动机规模会进一步下滑，产品结构调整成为主要方向。

非道路用发动机：公司持续加大在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在一些关键技术领域取得重大突破，尤其是机内净化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显著提高了竞争壁垒。公司持续加大在数字化工厂建设方面的投入，通过与全球领先品牌客户开展 ODM 深度合作，品控能力和交付能力稳居行业前列，能够快速满足市场的新增需求。

国外品牌客户对配套产品的认证、试用及批量采购的时间周期较长，要求较高，国内市场紧跟消费需求的变化趋势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

● 摩托车业务

➤ 行业发展趋势

2018 年中国摩托车行业产销仍将稳中有升，随着国Ⅳ标准的逐步实施，自 2018 年 5 月起停止国Ⅲ标准产品申报，2018 年 7 月不再发布国Ⅲ标准车型公告，2019 年 7 月起停止销售非国Ⅳ标准车型，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优势品牌将继续扩大自身的优势地位，市场份额将不断扩大，促进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两轮车国内市场方面，随着消费升级，摩托车向休闲运动方向转化的趋势已经确立，摩托车行业正在经历由“量”到“质”的转变。一方面是低端产品、通路产品市场的下滑，另一方面是高品质产品、休闲运动市场的提升，150CC 以上排量摩托车销量将会逐年增长，占两轮车总销量的比重将达到 20%以上。随着国家对电动摩托车规范标准的推广实施，将有利于电动摩托车市场的规范和发展。

两轮车出口市场方面，随着全球经济回暖和大部分发展中国家经济稳定增长，发展中国家仍将保持较大需求，仍具有较大市场空间，市场总体将稳中有增。出口企业持续开发有特色的、针对细分消费群体的个性化新品，尤其是中大排休闲运动车型，满足市场差异化需求，其中 200CC 以上中大排量摩托车需求将保持增长趋势。

三轮车市场规模总体保持稳定，但市场需求将会出现结构性变化：一是传统三轮车产品的市场需求下滑；二是物流、环卫、消防等专用三轮车需求将出现上升；三是以增程混合动力、智能化、半封闭/全封闭为特点的中高端三轮车需求将会上升；四是三轮车的出口将保持持续增长。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摩托车分会、中国摩托车网、中国摩托白皮书）

➤ 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2017 年，公司摩托车出口创汇保持行业第 1 位，摩托车产销总量保持第 2 位。预计公司摩托车出口创汇仍将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 主要优势和困难

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集合核心部件的自制能力、工业设计引领能力、正向开发的流程整合能力，以整体优势发展整车平台系列车型，尤其在中大排量运动机车的研发方面具有明显优势。公司部分车型已率先获得符合国Ⅳ标准的产品公告。

公司仍将面临国内摩托车需求调整，人民币汇率变化以及出口国家和地区经济下行、消费者购买力下降等不利因素的压力。

● 发电机组业务

➤ 行业发展趋势

小型家用发电机组方面，受天气因素影响，产销规模每年有所波动，但是在非洲、亚洲等发展中国家，性价比较高的经济型开架式发电机组市场规模仍然较大。

变频发电机既可作备用电源，也可作常用电源，使用频次较高、使用场景较为广泛，是未来发达国家家庭消费升级的主要方向。2019 年，欧洲市场实施欧 V 排放标准，市场需求向变频发电机组及大功率发电机组产品方向发展，产品进入门槛进一步提高，给技术优势企业带来商机。

国内市场，随着 5G 通信网络基站的建设工作开展，对基站备用电源（小型发电机组）的需求将会加大，预计新增市场容量超百万台，给技术优势企业带来较大机遇。

大型商用发电机组方面，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4-2019 年中国柴油发电机组产业竞争态势及投资前景分析报告》预测，2018 年中国柴油发电机组市场规模将达到 256 亿元，全球市场的产品需求逐渐向中高端定制化的差异化产品方向发展，包括高品质电源、

智能化联网、远程遥控、生物质发电、分布式能源方面和燃气发电机组等方向。

国内市场，随着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加大、国家信息化工作推进加快、移动互联网需求增加、环境保护规定的趋严、社会消费能力的增强，以下领域的需求将会快速增长，包括：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包括通航机场建设）；数据中心建设；通信基站建设；生物质发电等分布式能源；商业地产开发；国防基础设施建设等。

海外市场，新兴经济体经济复苏力度回升，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有效推进等利好因素影响，大型柴油发电机组产品的需求将逐步提升，预计未来几年市场规模将保持增长势头。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全国海关信息中心、中国电器工业协会内燃发电设备分会）

➤ 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小型家用发电机组出口创汇保持行业第 1 位，预计未来仍将保持行业领先。

公司大型柴油发电机组业务，出口创汇行业排名第 12 位(含国内外资同行企业)，国内主要竞争对手排名第 8 位，未来会进一步提高排名地位。

➤ 主要优势和困难

公司小型发电机组业务，自主研发的一键启动、远程监控、倍频正弦逆变三代技术、双电压技术，以及正在研发倍频正弦逆变四代技术和大功率工业用变频发电机组，保持国内变频发电机组的领先优势。但是需进一步提升发电机组产品性价比，拓展发展中国家市场。

公司大型发电机组具有在燃气（生物质）发电、智能化能源管理、模块化、冷热电联供以及工程安装等方面提供差异化的定制解决方案和产品的经验。但应进一步提高产品的性价比，在不同应用领域打造具有竞争优势的示范项目。

● 四轮低速电动车业务

➤ 行业发展趋势

中国已将发展新能源汽车作为国家战略推广，而四轮低速电动车作为“短途、轻型”车型，具有购买和使用成本低、驾驶方便、清洁环保等诸多优点，随着国家相关标准和政策的落实，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将是未来新能源车发展的重要分支。

2015 年 8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有关部门向国务院上报了《关于低速电动车管理有关问题的请示》，提出了“升级一批、规范一批、淘汰一批”三个一批治理思路。

2016 年 10 月，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正式立项，开展制定四轮低速电动车国家技术条件标准。

2017 年 10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在发布的《关于对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第 6432 号建议的答复》中明确说明，四轮低速电动车属于特殊一类机动车辆，工信部正在与有关部门组织制定四轮低速电动车国家标准，关于低速电动车的车辆类别及相关技术要求将在标准中予以明确。

2018 年 3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2018 年新能源汽车标准化工作要点》，明确说明在新能源汽车的整车领域，今年的重点标准工作是推进四轮低速电动车标准制定。。

国家技术标准推出后，将有利于四轮低速电动车市场区域的扩大和行业的健康发展，预计未来三年市场规模将增长到 200 万台左右。同时也有利于加快行业整合，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将迎来快速发展机会，品牌集中度快速提高。

与此同时，各类专用车市场也快速发展，城市物流车的小型化、电动化等趋势都将带来新的市场机会。2017 年，国内物流车销量规模约 252 万辆，其中，纯电动物流车销量约 15 万辆，同比增长 200%以上。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行业协会)

➤ 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公司四轮低速电动车销售核心区域为山东、河南、河北等地区，尤其鲁西南地区市场容量大、市场认可度高。因混动增程器产品等特色产品助推市场销售，在湖南、湖北、西南、西北地区市场呈现较快增长，成为战略增长区。整体市场呈现由核心区域向全国区域快速扩张的变化趋势。

➤ 主要优势和困难

公司生产线参照汽车生产工艺标准建设，拥有冲压、焊接、涂装、总装四大工艺车间，具备年产 10 万辆四轮低速电动车的生产能力。

国家对四轮低速电动车技术条件标准和相关政策的制定和出台时间对行业发展有较大影响。区域性政策管理对区域市场有一定影响。

● 无人机业务

➤ 行业发展格局和趋势

2017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关于促进和规范民用无人机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民用无人机到 2020 年产值达到 600 亿元，年增速 40%以上；2025 年产值达到 1,800 亿元，年增速 25%以上。到 2020 年，我国民用无人机产业实现技术水平持续领先，其中，消费类无人机技术保持国际领先，行业应用类无人机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企业发展方面取得突破，保持消费类无人机企业领先优势，培育一批行业应用类无人机国际知名企业，形成 2-5 家掌握核心技术、具备世界级影响力的领先企业。”意见要求“现阶段主要任务是开展技术创新，围绕民用无人机动力系统、飞控系统、传感器等开展关键技术攻关，重点突破实时精准定位、动态场景感知与避让、面向复杂环境的自主飞行、群体作业等核心技术；加快培育优势企业，推动民用无人机企业生产制造智能化转型，鼓励企业专业化发展，深入挖掘细分市场应用需求，精准制造产品；拓展服务应用领域，推进民用无人机在农林植保、物流快递、地理测绘、环境监测、电力巡线、安全巡查、应急救援等行业领域创新应用，推进人工智能在民用无人机领域融合应用，加快提高民用无人机娱乐性及智能作业水平，支持开发多样化衍生产品和服务等。”

行业应用类（专业级）无人机将随着技术的不断发展，未来将呈现快速增长。

2017 年《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实名制登记管理规定》等监管政策开始实施，以及 2018 年 1 月《无人驾驶航空器飞行管理暂行条例（征求意见稿）》的发布，都体现了国内无人机行业的监管体系日趋成熟，有利于无人机行业的进一步发展。未来，无人机行业仍将会持续发生结构性变化，不断深入农业植保、物流、巡检、森林防火、警用安防等应用领域，专业级无人机的应用规模将不断扩大。

在农业植保方面，2017 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了农业供给侧改革的主攻方向和具体要求，农业部已允许在适宜地区开展植保无人飞机补贴试点，随着我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的推进、农业产品结构的不断优化、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面积扩大，高效率的无人机植保作业市场具有较大的成长空间。国家在农业领域大力推进精准农业，政府主管部门和农户迫切需要实时农业大数据服务提供决策支撑，全力提升农业生产的质量和效率，因此，农业植保未来将继续借助互联网围绕植保市场需求、农田病虫害数据、农药制剂销售等方面实现市场信息化资源整合，依靠高精度导航和精准自主航迹的大型专业级无人植保直升机进行智能化大田作业，提升作业效率，实现精准农业发展目标。

➤ 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 XV-2 无人机在哈尔滨、内蒙古和新疆实现小规模植保作业服务，农村用

户反馈效果良好，2018年将进一步扩大作业面积和提升作业能力。

➤ **主要优势和困难**

公司在北方大田区域具有作业渗透率高、作业效率高、作业可视化、农药用量精准、售后服务及时等优势。专业级无人机的植保作业还需要不断进行作业试点，积累作业面积和总结作业经验，才能真正实现大规模的应用。

● **通航发动机业务**

➤ **行业发展趋势**

见【第三节】相关部分。

➤ **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通航发动机尚未实现销售。

➤ **主要优势和困难**

公司通航发动机产品属于正向设计研发，在 ECU 电子控制单元方面具有设计、匹配和标定能力，并且通过了 EASA 的 TC 认证。但仍存在国产化进度及取证时间、市场化推广等多方面的风险。

● **汽车零部件业务**

➤ **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汽车新产品更新速度的加快，汽车更换周期的不断缩短，未来我国汽车市场仍将保持稳定增长。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 2017 年 4 月印发的《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我国汽车产量预计 2020 年将达到 3,000 万辆左右，2025 年将达到 3,500 万辆左右。

随着汽车市场的持续增长、国产化率的提升、外延并购持续，预计 2018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将延续 2017 年以来营业收入增长的态势。

与此同时，国家对环境问题的日益重视，在环保政策趋严、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和汽车智能化背景下，汽车零部件的轻量化、智能化将成为未来发展的主要趋势。超高强度钢、铝合金和碳纤维等轻量化材料的应用成为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生产工艺的发展方向；此外，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和传统燃油车的智能化升级，对汽车零部件的构成也提出了新的要求，与之相配套的各种零部件也将做相应变动，未来单车价值量升级的细分领域（如轻量化、主动安全、人机交互等）将获得大幅提升，中国零部件企业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

➤ **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预计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将继续保持增长的态势。

➤ **主要优势和困难**

公司具有从铸造到加工的垂直整合能力，拥有先进的铸造及机加生产线，在汽车零部件行业占据优势地位。

从发动机零部件机加业务积极向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传动系统部件、结构件方向拓展，从粗加工到精加工业务升级。

同时由于客户产品结构变化，部分产品面临较大价格调整压力；同时，为适应业务快速发展，公司的项目管理和技术骨干人才队伍需要进一步加强和提升。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成为中国清洁动力紧相关领域的榜样企业”为愿景，坚持“一体两翼”发展战略：“一体”是指摩托车、发动机、发电机组三大业务，要保持行业内“数一数二”的市场地位；“两翼”是指“无人机+通航发动机”与“新能源机车+汽车零部件”的新兴业务，实

现战略转型升级，达成“一体”与“两翼”的协同发展。

公司坚持“技术引领、成本领先、全球嫁动”的经营思路。技术引领，着力于“体验使用、凝聚趋势、形成风格、正向实现”，依靠多年的技术累积，形成隆鑫独有的技术能力，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实现产品领先。成本领先，在持续依靠精细管理，消除浪费，努力降低各要素成本的同时，更重要的是要建立效率驱动基础上的新的成本优势。全球嫁动，就是要做好新业务与现有产业的嫁接性，主动发现新的机会，迎合新的需求，紧相关的业务转型以及相关资源的垂直整合。

（三）经营计划

1、2017 年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公司在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 2017 年经营计划为：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100 亿元。2017 年度实际完成情况为 105.72 亿元，计划完成率 105.72%。

2、2018 年度资金预算

公司 2018 年资金预算预计支出总额 100,475.50 万元，主要包括：

业务	项目名称	预计支出金额（万元）
摩托车	广东江门摩托车出口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5,651.40
	摩托车机器人焊接生产线建设项目	6,368.39
发动机	技术中心发动机研发及检测能力建设项目	2,151.64
	道路用大排量发动机产能建设项目	2,453.78
	非道路用商用发动机产能建设项目	9,672.85
	非道路用发动机及终端产品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2,431.18
宝马摩托车及发动机	大排量项目	2,481.64
大型发电机组	广州威能大型发电机组新工厂建设项目	2,890.55
	广州威能大型发电机组研发及检测能力建设项目	835.14
四轮低速电动车	产能提升项目	3,157.07
	研发及检测能力建设项目	11,395.17
无人机	无人直升机及植保服务项目	9,364.54
通航发动机	通航发动机项目	6,197.53
汽车零部件	汽车零部件产能提升项目	13,690.10
信息化	信息化建设项目	2,153.86

根据目前公司经营状况和现金流情况，公司未来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所需的资金需求有保障。

3、2018 年经营计划

2018 年公司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120 亿元以上。为此，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发动机业务

➤ 道路用发动机

在确保完成宝马 850cc 双缸发动机产量目标的前提下，积极开展与国外其他高端品牌的 ODM 发动机合作，形成公司在世界范围内中大排量高端发动机的制造优势，打造公司高端发动机领域的新的业务增长点。

发挥公司在车架车厢、CAE 分析、整车 NVH 分析方面的优势，逐步实现从动力产品配套到提供动力平台解决方案的转换。

优化产品结构，坚持同质化产品做减法，突出性价比；重点突破差异化产品，有序推出隆鑫品牌的中大排量发动机，满足国内摩托车市场向中大排量升级的需要。

强化 ECU/VCU 能力，布局电机、电控资源，成为新能源汽车增程器混合动力平台的供应商，形成重要的业务增长点。

➤ 非道路用发动机

坚持“不同终端类别专用动力”的发展方向，坚持正向开发，以产品为牵引，实现对客户配套的“全覆盖、深替代”；以商用机为突破口，形成全产品链的整体竞争优势；继续推进数字化工厂建设，提高信息化和自动化水平，持续提升品控和交付能力。

● 摩托车业务

出口市场：以关注客户价值为中心，进一步扩大领先优势。在优势市场，进入通路产品领域，通过推广凸显性价比的自主产品，提升规模效应；在非优势市场，主攻特色产品细分市场，错位竞争，联合开发，共同定义产品，凸显性能和价值进行突破；拓展出口产品品类，力争 UTV 和电动摩托车快速上量；进一步扩展三轮车出口客户群，主动策划产品链，快速提升三轮车出口规模。

在国际合作方面，在确保完成宝马 C400X 摩托车产量目标的前提下，积极开展与国外其他高端品牌的 OEM 整车合作，形成公司在世界范围内中大排量高端摩托车的制造优势，打造公司高端摩托车领域的新的业务增长点。

国内市场：两轮车重点推广大排量休闲产品，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价值；三轮车一方面要“油动”和“电动”并重，积极开展与物流、物联网企业的战略合作，重点创新电动专用三轮车（环卫车、物流车）商业模式，另一方面充分发挥“北方资源、南方基地”的优势，抓住公司产品获得国 IV 公告的契机，优化渠道资源，突破南方和西南市场，提升市场份额。

● 发电机组业务

小型汽油发电机方面，一是顺应行业升级换代的趋势，以变频发电机组为突破口，进一步扩大变频发电机市场份额，巩固现有竞争优势；二是把握国内 5G 通讯基站建设趋势，主动策划，争取小型发电机组市场份额。

大型发电机组方面，一是备用电源业务实现从区域市场向全国市场的突破，重点在通信建设、石油/天然气钻井平台等细分市场扩大规模；实现从民用领域向军用领域的突破，完成装备承制单位资格名录认证的最终审核，完善企业相关军工资质。积极参与国防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公司在军工市场的竞争力。二是常用电源业务实现从设备供应商向系统服务提供商和电力供应商的突破；实现由柴油发电向清洁燃料发电的转化，在燃气分布式能源建设方面实现突破。三是顺应行业趋势，紧跟国家政策方向，积极开拓“一带一路”市场，提升市场占比。

广州威能与中国铁塔公司于 2018 年 2 月签订了 100 台基站备用电源供货协议，向其提供 30-40kw 较大功率的备用电源用于基站建设，同时也为后期 5G 基站建设做好迭代准备工作。

● 四轮低速电动车业务

坚持“研透需求、品质至上、打造爆品、对标提升”的策略，对标汽车行业先进企业，打造产品的耐用性、好用性，成为行业典范。实现“低速车做微，物流车做深”。

不断提升产品正向开发能力，重点培育整车电机电控和电池管理系统的核心竞争能力，增程式混合动力系统作为主要突破点。按照国家对四轮低速电动车发展的总体要求，在“规

范”发展的基础上，聚焦“升级”转型。

实现一款专用电动物流车上市销售。

完成一款 A000 级新能源乘用车的研发工作。

争取完成新能源商用车整车资质的申报及审核工作。

推进四轮低速电动车出口，实现出口业务的突破。

2018 年，力争实现 8 万辆以上的销售目标。

● 无人机业务

产品研发方面：XV-2 植保型无人机在 2018 年上半年实现升级版 XV-2 产品的切换，升级产品将逐步实现“自主起降+自主航迹”的全过程自动化的作业功能，不断提升作业效率和飞机可靠性，为领直航大规模农业植保服务作业提供保障；XV-3 通用型无人机将实现不同任务载荷及目标下的应用演示；为充实产品线，着手研发小型混合动力长航时无人机产品，满足地域勘探、数据采集、小地块植保作业等细分市场的需要；围绕公司“大载重、长航时、高升限、高速度”发展路线图依次进行后续技术研发的策划、布局和项目推进工作。

植保服务方面：依靠产品进步，进一步提高智能化作业水平和作业效率，实现“精确控制+精准喷洒”，积累飞行小时数，力争完成全年 200 万亩次的植保作业目标。

2018 年，兴农丰华一是对种业企业运用“育种云”平台提供更多的增值服务，扩大规模；二是扩大“农场帮”平台的应用范围和规模；三是运用人工智能技术优化平台的大数据分析功能，更好的满足客户需要。

● 通航发动机业务

在 CMD 公司进行 CMD22 汽油航空发动机产业化投入工作。

与 CMD 公司协同推进 GF56 柴油航空发动机的研发工作。

在中国市场，积极开展 CMD22 汽油发动机在无人机领域应用的市场沟通和产品策划工作，明确生产线建设计划和目标。

积极开展小型重油发动机的研发工作，为拓展 XV-3 应用范围提供动力支持。

● 汽车零部件业务

顺应汽车电动化趋势，满足汽车整车的轻量化需求，紧跟客户的发展步伐，实现产业布局，专注于机加项目管理和策划能力的提升，提升铝件铸造工厂的质量水平和生产效率，发挥从铸造到机加的系统优势，大力介入各汽车全球品牌结构件和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主动策划，建立其合格的人才队伍，为业务发展提供相应的支撑。

有序推进长安福特 Maverick、Dragon GTDI 发动机缸体项目，2018 年达成量产条件；按计划推进戴姆勒、菲亚特克莱斯勒、沃尔沃等三个新项目。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变化风险

全球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美国政府对进口商品加征关税，易于引发贸易战；新时代的中国经济同时面临深层次经济结构调整等压力，可能会对公司的市场拓展和产品销售产生不确定性的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水平，自主创新、产业升级将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

2、汇率变动风险

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给公司的汇兑损益带来了较大影响，公司采取了远期结售汇、与客户建立汇率变动分摊机制、对部分出口客户采取人民币计价等多种措施来减少人民币汇率变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3、市场风险

国内市场,摩托车产销规模持续下滑,国家制定四轮低速电动车技术标准进程不确定等,将会加大公司产品结构调整的压力。

国外市场,发达国家的市场需求变化、发展中国家用户的消费能力的变化,将对公司的出口业务带来一定影响。

4、主要客户依赖风险

2017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25.51%,其中,对于公司的出口业

务而言,国外主要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存在对主要客户的依赖风险。

5、成本风险

大宗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会给公司带来成本上升的风险。

6、新业务推进风险

公司无人直升机产品存在向其他领域拓展不达预期的风险,公司植保作业业务存在规模化推进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在 2012 年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完善和健全分红政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关于进一步落实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了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37,768,246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67,553,649.20 元。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2013 年修订)》中:“上市公司当年实施股票回购所支付的现金视同现金红利,与该年度利润分配中的现金红利合并计算”的规定,2015 年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631.4859 万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91,337,515.47 元(含手续费等),股份回购金额与预计派发的现金股利共计 258,891,164.67 元。占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3.61%。该项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实施完毕。

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5 股(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22,580,590.00 元,占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8.82%。该项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实施完毕。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3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697,315,525.5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内容具体详见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相关公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7 年		3.30		697,315,525.50	964,550,908.31	72.29
2016 年	5	5.00	10	422,580,590.00	865,593,757.75	48.82
2015 年	-	2.00	-	258,891,164.67	774,498,945.50	33.61

四、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7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九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日期	届次	公告编号
1	2017.1.7	第三届董事会二次会议	2017-002
2	2017.4.7	第三届董事会三次会议	2017-011
3	2017.4.25	第三届董事会四次会议	-
4	2017.6.16	第三届董事会五次会议	-
5	2017.8.2	第三届董事会六次会议	2017-046
6	2017.10.16	第三届董事会七次会议	2017-061
7	2017.10.25	第三届董事会八次会议	-
8	2017.11.10	第三届董事会九次会议	2017-074
9	2017.12.29	第三届董事会十次会议	2017-088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主持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并全面有效、积极稳妥地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事项。

●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情况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授权，执行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5 股（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22,580,590.00 元，占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8.82%。该项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实施完毕。

(三)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 1 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详见刊登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隆鑫通用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报告》。

提名委员会就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专业背景、履职经历等进行审查，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公司调整股权激励行权价格和行权数量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

战略委员会认真研究国家经济、产业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战略规划提出建议，认真审议公司新的发展战略。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均无异议事项。

请各位股东审议。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2018年4月18日

议案 2: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含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人。2017 年，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及要求，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权，积极了解和监督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等情况，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 6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15 项议案，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重要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7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6 年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对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进行追认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厂房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暨“隆鑫通用共同成长计划”之第二次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7 年 6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剩余可行权部分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

4、2017 年 8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关于子公司重庆隆鑫机车有限公司受让股权暨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5、2017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厂房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新增隆鑫通用与宝汇钢结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2017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历次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审议和决策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各项会议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内控运行规范合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忠诚勤勉尽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检查了公司业务和财务情况，审核了公司的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及其它文件，认为：公司财务制度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财务通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和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定期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真实、合法、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此外，经审阅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重大资产收购、出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内幕交易，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或导致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4、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各项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按照市场化定价，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5、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情况

监事会对董事会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剩余可行权部分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2 号》、《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 号》及《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关于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期权行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6、对员工持股计划的审核

监事会对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审核并认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暨“隆鑫通用共同成长计划”之第二次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暨“隆鑫通用共同成长计划”（草案）》的相关内容；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均符合《指导意见》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持有人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长效激励机制，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7、公司会计政策无变更的情况。

三、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计划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及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经营管理的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行。同时，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也将加强学习，不断适应新形势，更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风险控制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的监督责任，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切实维护公司全体投资者的合法利益，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18 日

议案 3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尊敬的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2017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编制了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4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 sse. com. cn的相关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2018年4月18日

议案 4: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2017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并起草了《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从总体情况而言,公司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57,210.27万元,比上年度增长24.62%;毛利率19.17%,同比下降1.79个百分点;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96,455.09万元,比上年度增长11.43%。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7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较上年增减率
资产负债率	%	36.49	33.84	增加 2.65 个百分点
流动比率	%	133.51	154.62	降低 21.11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	117.12	138.30	降低 21.18 个百分点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次	7.38	8.22	减少 0.84 次
存货周转率(次)	次	15.05	14.45	增加 0.6 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万元	96,455.09	86,559.38	11.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万元	80,852.72	79,330.22	1.9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6	0.42	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89	15.47	增加 0.42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32	14.18	降低 0.86 个百分点
每股净资产	元/股	3.14	2.88	9.0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元/股	0.55	0.60	-8.33%

二、2017年末资产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5,125,899,174.01	45.04	4,796,662,359.03	48.57	6.86
货币资金	1,724,071,265.98	15.15	2,026,595,343.15	20.52	-14.93
应收票据	399,703,464.82	3.51	433,188,497.95	4.39	-7.73
应收账款	1,733,559,820.67	15.23	1,130,601,670.99	11.45	53.33
预付款项	52,552,071.92	0.46	122,380,886.27	1.24	-57.06

应收利息	1,707,486.05	0.02	2,546,806.12	0.03	-32.96
其他应收款	166,569,148.01	1.46	73,695,336.40	0.75	126.02
存货	629,100,321.18	5.53	506,421,747.67	5.13	24.22
其他流动资产	418,635,595.38	3.68	501,232,070.48	5.08	-16.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54,200,869.16	54.96	5,079,512,548.99	51.43	23.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789,590.67	0.13	4,844,463.03	0.05	205.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859,746,781.50	7.55	631,306,612.00	6.39	36.19
长期股权投资	27,674,190.25	0.24	21,280,154.12	0.22	30.05
投资性房地产	473,867,585.54	4.16	423,163,188.00	4.28	11.98
固定资产	2,593,085,585.73	22.79	2,160,473,925.46	21.88	20.02
在建工程	327,289,193.32	2.88	211,084,629.53	2.14	55.05
无形资产	723,143,494.85	6.35	452,932,604.55	4.59	59.66
开发支出	55,294,645.29	0.49	55,847,885.83	0.57	-0.99
商誉	1,009,902,115.85	8.87	865,774,927.69	8.77	16.65
长期待摊费用	5,766,346.53	0.05	1,627,427.26	0.02	254.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438,523.66	0.60	70,005,266.49	0.71	-2.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202,815.97	0.84	181,171,465.03	1.83	-47.45
资产总计	11,380,100,043.17	100.00	9,876,174,908.02	100.00	15.23

●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138,010.00万元，比年初增加150,392.51万元，增长15.23%，公司资产较年初增减变动较大的项目如下：

① 应收账款较年初增长53.33%，主要系本期公司出口规模增长以及合并意大利Costruzioni Motori diesel S.p.A（以下简称“CMD”）所致。

② 预付款项较年初减少6,982.88万元，减少57.06%，主要系本年到货结算所致。

③ 应收利息较年初减少83.93万元，减少32.96%，主要系年末未到期定期存款减少所致。

④ 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9,287.38万元，增长1.26倍，主要系合并CMD和应收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⑤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994.51万元，增长2.05倍，主要系合并CMD所致。

⑥ 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年初增加22,844.02万元，增长36.19%，主要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操作债券逆回购未到期增加所致。

⑦ 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增加639.40万元，增长30.05%，主要系本年对隆鑫（埃及）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原隆鑫埃及公司）追加投资所致。

⑧ 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11,620.46万元，增长55.05%，主要系公司在建项目增加所致。

⑨ 无形资产较年初增加27,021.09万元，增长59.66%，主要系取得土地使用权、项目开发阶段的开发支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及合并CMD所致。

⑩ 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加413.89万元，增长2.54倍，系租入厂房办公室装修改造费用增加所致。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 8,594.86 万元，减少 47.45%，主要系上年预付的土地款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三、2017 年末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3,839,388,618.17	92.46	3,102,225,366.76	92.82	23.76
短期借款	53,958,690.15	1.30	255,919.80	0.01	20,984.22
应付票据	966,409,679.41	23.27	827,344,964.30	24.76	16.81
应付账款	1,709,164,743.37	41.16	1,306,937,227.88	39.11	30.78
预收款项	144,684,666.90	3.48	238,364,753.45	7.13	-39.30
应付职工薪酬	126,225,361.94	3.04	94,492,672.25	2.83	33.58
应交税费	160,804,965.46	3.87	37,172,103.20	1.11	332.60
其他应付款	657,480,752.16	15.83	588,619,969.78	17.61	11.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51,949.94	0.31		0.00	
其他流动负债	7,707,808.84	0.19	9,037,756.10	0.27	-14.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3,248,911.77	7.54	239,824,491.69	7.18	30.62
长期借款	61,549,201.76	1.48	11,199,266.15	0.34	449.58
应付债券	31,209,200.00	0.75		0.00	
预计负债		0.00	52,000,000.00	1.56	
递延收益	161,269,634.01	3.88	129,750,618.80	3.88	24.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220,876.00	1.43	46,874,606.74	1.40	26.34
负债合计	4,152,637,529.94	100.00	3,342,049,858.45	100.00	24.25

●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 415,263.75 万元，比年初增加 81,058.77 万元，增加 24.45%，公司负债较年初增减变动较大的项目如下：

- ① 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 5,370.28 万元，增长 209.84 倍，主要系合并 CMD 所致。
- ② 应付账款较年初增加 40,222.75 万元，增长 30.78%，主要系本年尚未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 ③ 预收账款较年初减少 9,368.01 万元，减少 39.30%，主要系本年预收客户订货款减少所致。
- ④ 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增加 3,173.27 万元，增长 33.58%，主要系工资水平提高及合并 CMD 增加所致。
- ⑤ 应交税费较年初增加 12,363.29 万元，增长 3.33 倍，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尚未汇算清缴及合并 CMD 所致。
- 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增加 1,295.19 万元，系合并 CMD 所致。
- ⑦ 长期借款较年初增加 5,034.99 万元，增长 4.49 倍，主要系合并 CMD 所致。
- ⑧ 应付债券较年初增加 3,120.92 万元，系合并 CMD 所致。

⑨ 预计负债较年初减少5,200万元,主要系2015年以前年度根据《关于山东丽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确认的对山东丽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原股东或有对价在本期转入其他应付款所致。

四、2017年末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625,258,067.28	6,082,847,622.81	8.92
其中:股本	2,113,077,350.00	845,091,420.00	150.04
资本公积	413,463,769.27	1,255,082,583.06	-67.06
库存股	25,514,243.33	23,000,000.00	10.93
其他综合收益	162,780,977.02	151,607,021.42	7.37
盈余公积	306,561,531.90	278,669,692.73	10.01
未分配利润	3,654,888,682.42	3,575,396,905.60	2.22

●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金额662,525.81万元,比年初增加54,241.04万元,增长8.92%,较年初主要增减变动如下:

- ① 股本较年初增加,主要系送股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所致。
- ② 资本公积较年初减少,主要系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 ③ 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增加1,117.40万元,主要系合并CMD的外币报表产生的折算差额所致。
- ④ 未分配利润增加,主要是本年度实现的利润,以及向股东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84,516.12万元所致。

五、2017年度经营成果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增减幅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	10,572,102,650.03	100.00	8,483,233,407.85	100.00	24.62
营业成本	8,545,821,374.56	80.83	6,704,777,357.51	79.04	27.46
税金及附加	70,155,511.19	0.66	72,103,041.41	0.85	-2.70
销售费用	244,032,966.64	2.31	275,259,773.37	3.24	-11.34
管理费用	589,355,065.41	5.57	512,989,971.40	6.05	14.89
财务费用	99,252,826.48	0.94	-86,438,455.90	-1.02	214.82
资产减值损失	15,772,880.55	0.15	15,254,619.15	0.18	3.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9,328,170.56	0.47	39,626,559.32	0.47	24.48
投资收益	19,901,780.81	0.19	21,333,645.24	0.25	-6.71
资产处置收益	-1,147,976.23	-0.01	-987,350.97	-0.01	-16.27
其他收益	160,289,819.82	1.52		0.00	
营业利润	1,236,083,820.16	11.69	1,049,259,954.50	12.37	17.81
营业外收入	13,709,901.30	0.13	59,127,831.07	0.70	-76.81

营业外支出	7,877,833.52	0.07	1,676,269.57	0.02	370.56
利润总额	1,241,905,887.94	11.75	1,106,711,516.00	13.05	12.22
所得税费用	181,305,267.69	1.71	157,327,357.18	1.85	15.24
净利润	1,060,600,620.25	10.03	949,384,158.82	11.19	11.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4,550,908.31	9.12	865,593,757.75	10.20	11.43

● 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57,210.27万元，比上年度增长24.62%；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96,455.09万元，比上年度增长11.43%。增减变动较大的项目如下：

① 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208,886.92万元，增长24.62%，主要系公司出口业务较上年增长38.94%，以及合并CMD增加24,695.46万元所致。

② 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184,104.40万元，增长27.46%，主要系受营业收入变动因素影响。

③ 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18,569.13万元，增长2.15倍，主要系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上升形成的汇兑损失以及合并CMD利息支出所致。

④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增加970.16万元，增长24.48%，主要系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⑤ 其他收益较上年增加16,028.98万元，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将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入“其他收益”项目。

⑥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4,541.79万元，减少76.81%，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将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入“其他收益”项目。

⑦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加621.16万元，增长3.71倍，主要系合并CMD所致。

六、2017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增减幅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0,689,618.21	8,845,339,631.35	1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31,470,350.84	7,571,706,978.50	2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219,267.37	1,273,632,652.85	-8.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75,125,836.89	8,796,730,019.73	41.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46,824,065.37	9,629,950,524.53	38.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698,228.48	-833,220,504.80	-4.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403,394.98	566,086,631.95	44.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0,789,421.77	1,156,174,810.61	14.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386,026.79	-590,088,178.66	14.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49,162,569.17	45,199,726.99	-208.77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027,557.07	-104,476,303.62	-145.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0,831,218.04	1,286,858,775.11	-19.90

● 2017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25,602.7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5,155.13 万元,减少 1.45 倍,主要原因是:

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比上年减少 10,441.34 万元,减少 8.20%,主要系本期公司出口业务增加,致使经营活动资金占用增加,净额较同期减少所致。

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比上年增加 3,847.77 万元,增长 4.62%,主要系购买子公司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及长期资产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比上年减少8,570.22万元,减少14.52%,主要系收回银行保证金增加所致。

请各位股东审议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2018年4月18日

议案 5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根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2017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64,550,908.31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 3,682,780,521.59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891,839.17 元后，2017 年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3,654,888,682.42 元。

为了更好的回报投资者，与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收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如下：

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3 元（含税），拟派发的现金股利共计 697,315,525.50 元，占 2017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2.29%。本次公司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17 年度实施红利分配后，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957,573,156.92 元，全部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请各位股东审议。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18 日

议案 6: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要求,作为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 2017 年独立董事的相关工作中,谨慎、认真、忠实、勤勉地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发挥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现将 2017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符合相关法规。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均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并在履职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1、独立董事工作经历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均拥有专业资质及能力,并在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我们的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如下:

(1) 周煜, 1955 年 5 月出生, 大学本科, 高级会计师。1995 年 8 月至 1997 年 12 月在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本科毕业。2000 年 7 月至 2002 年 6 月在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票据中心工作, 任总经理; 2002 年 6 月至 2003 年 9 月在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片区支行筹备组工作, 任筹备组组长(正处级); 2003 年 9 月至 2008 年 8 月在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人力资源部工作, 任总经理、组织部长、宣传部长; 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5 月在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人力资源部工作, 任调研员(正处级); 2001 年 8 月经中国工商银行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评审委员会审议确认具备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 2002 年 1 月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聘任为高级会计师; 2013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6 年 12 月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参加 2016 年第一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并通过考核, 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江积海, 男, 博士后, 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管理学院, 现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讲师; 2007 年 9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 2008 年 9 月至 2009 年 1 月在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进修访问; 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 Temple University, Fox School of Business 访问学者; 2013 年 8 月至今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

管理学院教授；2015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世纪游轮的独立董事；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参加上交所 2017 年第二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并通过考核，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周建，男，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9 年毕业于中央党校函授学院。1998 年 8 月至 2011 年 7 月在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分行担任总经理职务，曾先后负责管理信息、金融调研分析、信贷评估、授信审批、不良资产处置及风险管理部门工作；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分行高级经理，负责全面风险管理；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分行资深经理，负责全面风险管理；2015 年 8 月 31 日至 2016 年 12 月任隆鑫通用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参加上交所 2017 年第三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并通过考核，现任隆鑫通用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我们不存在以下影响独立性的情形：①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或为该等任职人员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②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 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③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 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或为该等任职人员的直系亲属；④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的情形；⑤为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⑥《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⑦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因此，我们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积极参与公司管理，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核，并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针对公司关联交易、员工持股计划等重大事项发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认真负责的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9 次董事会，我们均亲自出席。在董事会上，我们参与讨论并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利润分配方案、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定期报告等重要事项，此外还针对公司关联交易、员工持股计划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度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周煜	9	9	0	0
江积海	9	9	0	0
周建	9	9	0	0

除上述董事会外，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以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江积海和周建列席 2 次股东大会，周煜列席 1 次股东大会。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7 年，我们对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

1、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市公

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依照相关程序进行了审议：首先，公司在将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均已事先将相关资料提交我们审阅并进行必要沟通，我们在认真审核相关议案内容后方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其次，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表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均已回避表决。

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往来，交易内容符合商业惯例，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2、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对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进行审核。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为支持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拓展及满足补充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为广州威能机电公司（公司持股 75%）在银行业金融机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我们认为，公司前述担保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董事提名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3.1 董事提名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王泰松先生和胡伟先生因个人原因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和 2017 年 12 月 22 日辞去公司董事和相应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控股股东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和 2017 年 12 月 25 日分别提名梁冰先生和李林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梁冰先生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起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李林辉先生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起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考虑到董事胡伟先生和梁冰先生的工作经历、专业方向等多方面因素，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胡伟先生和梁冰先生分别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胡伟先生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辞去公司董事和相应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被提名人具备《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3.2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方式分为短期激励和长期激励两类，其中，短期激励主要采用年度工资收入加绩效收入的方法，并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履职情况实施奖惩；长期激励则通过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实施，保证了高管团队与公司股东利益趋同，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

我们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是合规合适的。

4、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 4 次业绩快报，我们认为 4 次业绩快报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手册》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没有损害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5、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任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我们认为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活动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尽职尽责完成了本年度各项审计工作。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控审计机构。

6、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7 年 1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7 年 4 月 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了《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和《关于调整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数的议案》，我们就 2016 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 2016 年度拟以 2016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5 股（含税），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我们认为，这是考虑到了公司目前稳健的经营状况、良好的财务表现，也综合分析了企业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同时也提高了公司股票的流动性，该方案是可行的。

7、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积极协调和推动公司及股东各项承诺的履行，并持续关注该项工作进展情况。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通知，公司对上市前公司、公司股东曾做出的承诺做了认真梳理，并在定期报告中向社会公开披露，我们认为，在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未出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股份限售、同业竞争等承诺事项的情况。

8、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16 年年度报告、2017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和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同时完成各类临时公告 88 项。我们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披露的相关信息内容及时、公平、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公允和全面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有利于帮助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状况，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权益。

9、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继续督促公司进行内控建设。公司已根据有关规定建立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但仍需要进一步根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对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要求，进行深

入自查和梳理，找出差距并逐步完善。

10、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共计召开 11 次会议，各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合规，议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会议结果合法有效。我们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和经验，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以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内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积极推进董事会的规范运作。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总体而言，2017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并发表独立意见，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另一方面，我们实地走访企业生产车间、实验现场，了解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和组织规范，增加对一线生产管理水平的认识，深入了解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从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增强市场竞争力的角度来思考提出建议。此外，我们对于在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过程中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再次表示衷心感谢。

2018 年，我们将继续坚持独立董事的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并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沟通，加强自身履职能力的提升，勤勉尽责的工作，在维护投资者利益的同时，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合理化建议。

独立董事：周煜 江积海 周建

请各位股东审议。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18 日

议案 7: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7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新增隆鑫通用与宝汇钢结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以及公司聘请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现就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与普通关联企业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一) 2017 年普通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7 年实际	2017 年预计
1	重庆亚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庆机械”）	公司及下属公司采购箱体、动力盖、后支架、电机盖等配件	4,719.88	5,000
2	重庆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镁业科技”）	公司及下属公司采购箱盖等零星加工劳务，以及支付租赁厂房发生的水、电代缴费用	17.98	150
		公司下属公司租赁厂房	15.98	40
		公司下属公司销售模具等	50.89	200
		小计	84.85	390
3	重庆金菱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菱实业”）	公司下属公司收取厂房租赁、物业管理、能源代缴等费用	476.12	546
4	重庆宝汇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	公司支付房租及能源代缴等费用	3.00	5

	汇钢结构”)			
合 计			5,283.85	5,941

(二) 2018 年普通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8 年预计	2017 年实际
1	亚庆机械	公司及下属公司采购箱体、动力盖、后支架、电机盖等配件	6,500	4,719.88
2	镁业科技	公司及下属公司采购箱盖等零星加工劳务,以及支付租赁房屋发生的水、电代缴费用	100	17.98
		公司下属公司租赁房屋	40	15.98
		公司下属公司销售模具等	200	50.89
		小计	340	84.85
3	金菱实业	公司下属公司收取厂房租赁、物业管理、能源代缴等费用	3,120	476.12
4	宝汇钢结构	公司支付房租及能源代缴等费用	30	3
合 计			9,990	5,283.85

(三) 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重庆亚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津区双福工业园祥福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张庆

注册资本：300 万元整

经营范围：加工、销售：通用机械零配件；研发、生产、销售：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电子产品；销售：工程机械设备、金属材料；本企业自有房屋租赁。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涂建华先生胞妹涂建容配偶张庆控制(持股 93.3%)的企业。

2、重庆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九龙坡区九龙工业园 B 区华龙大道 99 号隆鑫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张征兵

注册资本：5,100 万元整

经营范围：镁合金、镁基材料及其他有色金属材料加工成型及其产品的深加工，新型镁产品及其他有色金属材料的开发、加工、销售（以上经营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许可或审批的产品除外），加工、销售普通机械及配件、汽车零部件（不含汽车发动机加工），货物进出口，房屋租赁。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控股”）控股子公司，股权结构为：隆鑫控股持股 5%，隆鑫控股通过其控股子公司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95%。

3、重庆金菱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国际机场办公室 1001-1002 室

法定代表人：袁学明

注册资本：7,000 万元整

经营范围：销售：汽车、汽车零部件、汽车用品、机电设备、机械设备、机械配件、化工产品、建筑装饰材料（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钢材、日用百货、五金家具、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汽车租赁（凭备案证从事经营）；物业管理服务；从事建筑相关业务（以上两项凭相关资质证书执业）；文化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展示展览服务；市场监督管理；商务信息咨询。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隆鑫控股间接控股子公司，即隆鑫控股持有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55% 股权，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金菱实业 100% 股权。

4、重庆宝汇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经开区双龙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陶星颖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生产、销售彩钢夹芯板、彩钢压型板 和冷弯薄壁型钢、轻钢结构件及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交电产品、电器机械器材、电线电缆、普通机械； 货物进出口。

关联关系：宝汇钢结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涂建华先生的胞妹涂建敏女士所控制的企业，同时涂建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1、2018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与亚庆机械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采购箱体、动力盖、后支架、电机盖等配件。

2、2018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与镁业科技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和《厂房租赁合同》，主要内容是采购箱盖等零星加工劳务，以及支付租赁厂房发生的水、电代缴费用、销售模具等，租赁厂房面积 1,332 平方米。

3、2018 年度公司及下属公司与金菱实业签订了《厂房租赁合同》，主要内容是支付租赁厂房发生的各项费用，租赁面积合计 84,834.6 平方米。

二、公司与子公司少数股东相关企业间的日常关联交易

（一）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7 年实际	2017 年预计
—	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从关联方采购			
1	平顶山兆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顶山兆民”）	公司下属公司采购主电缆等配件及零星加工劳务	553.34	600
2	德州富路车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路车业”）	公司下属公司采购电动四轮车及零部件	26,668.52	27,500
3	广州金言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金言”）	公司下属公司租赁办公楼	13.68	20

4	山东元齐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山东元齐”)	公司下属公司支付技术服务费	549.46	500
5	诺玛科(重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诺玛科重庆”)	公司下属公司采购汽车缸体毛坯	22,590.58	40,000
合计			50,375.58	68,620
二	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销售给关联方			
1	诺玛科重庆	公司下属公司提供汽车缸体加工劳务,出租厂房以及发生的水、电代缴费用	30,465.18	50,000
2	诺玛科(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诺玛科南京”)	公司下属公司提供汽车缸体加工劳务、工装费用	6,599.23	7,000
3	富路车业	公司下属公司销售电动车零部件	799.60	900
4	富路车业	公司下属公司销售发动机及配件	298.74	500
5	德州福泰摩托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州福泰”)	公司下属公司销售电动四轮车及零部件	377.35	1,500
合计			38,540.10	59,900
三	公司下属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关联交易			
1	NEMAK Exterior S.L.U. (注1)	公司下属公司借款	1,352.83	1,500
2	德州富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路投资”)	公司下属公司借款	209.88	200
3	清华大学	无人直升机项目研发	1,029.13	1,000
合计			2,591.84	2,700

注1: 2017年公司下属子公司南京隆尼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隆尼”)向NEMAK Exterior S.L.U.借款198万美元,系用于流动资金及设备购置。

(二) 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 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8年预计	2017年实际
一	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从关联方采购			
1	平顶山兆民	公司下属公司采购主电缆等配件及零星加工劳务	700	553.34
2	富路车业	公司下属公司采购电动四轮车及零部件	6,500	26,668.52
3	广州金言	公司下属公司租赁办公楼	20	13.68
4	山东元齐(注2)	公司下属公司采购电池管理和混合动力管理技术的集成系统产品	12,000	549.46

5	诺玛科重庆	公司下属公司购买汽车缸体毛坯	46,000	22,590.58
6	诺玛科南京（注3）	公司下属公司购买汽车缸体毛坯	45,000	
7	德州浦益希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州浦益希”）	公司下属公司采购电动四轮车零部件	3,250	1,908.19
合计			113,470	52,283.77
二	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销售给关联方			
1	诺玛科重庆	公司下属公司销售汽车缸体,出租厂房以及发生的水、电代缴费用	53,400	30,465.18
2	诺玛科南京（注3）	公司下属公司提供汽车缸体加工劳务、工装费用	53,000	6,599.23
3	富路车业	公司下属公司销售电动车零部件	1,000	799.60
4	富路车业	公司下属公司销售发动机及配件	1,500	298.74
5	德州福泰	公司下属公司销售电动四轮车及零部件	20	377.35
6	德州力驰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驰进出口”）	公司下属公司销售电动四轮车及零部件	300	190.92
7	山东元齐（注2）	公司下属公司销售发动机及配件	4,000	
8	隆鑫（埃及）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下属公司摩托车车及零部件	2,500	435.86
合计			115,720	39,166.88
三	公司下属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关联交易			
1	NEMAK Exterior S.L.U.	公司下属公司借款	1,500	1,352.83
2	富路投资	公司下属公司借款	220	209.88
3	清华大学	无人直升机项目研发	3,000	1,029.13
合计			4,720	2,591.84

注2：山东元齐在2017年为山东丽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丽驰”）提供BMS电池管理系统技术和混合动力管理系统技术支持，并按相应标准收取技术服务费，由山东丽驰自行向其他供应商采购相应集成系统所需的零部件。

由于山东元齐发展定位是成为“BMS电池管理系统技术和混合动力管理系统技术集成系统独立供应商”，从2018年4月起，经双方协商调整为由山东元齐向山东丽驰提供BMS电池管理系统技术和混合动力管理系统技术集成系统，即山东元齐直接向其他供应商采购集成系统所需的零部件并完成系统集成后提供给山东丽驰，而山东丽驰不再从其他供应商采购该部件零件。同时定价原则为，山东元齐以向山东丽驰已收取的技术服务费标准加上山东丽驰已采购该部分零件价格作为基础制定有关集成系统的结算价格。

注3：公司下属子公司为诺玛科南京提供汽车缸体等零件加工，应客户要求从2018年

起采取与诺玛科重庆一致的结算方式。

(三) 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诺玛科(南京)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禄口街道信诚大道 108 号

法定代表人: Marco Antonio Hernandez Gonzalez

注册资本: 10,133.5 万美元

经营范围: 汽车工业铝铸件的研发、生产; 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隆尼少数股东 NEMAK Exterior S.L.U. (西班牙尼玛克公司) 的全资子公司。

2、诺玛科(重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复盛镇正街(政府大楼)三层 4 间

法定代表人: Jose Ernesto Saenz Diaz

注册资本: 4,3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 制造用于汽车工业的铸铝件、汽车、摩托车用精铸毛胚铝件, 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隆尼少数股东 NEMAK Exterior S.L.U. (西班牙尼玛克公司) 的全资子公司。

3、清华大学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

学校代码: 10003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隆华直升机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王浩文和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4、NEMAK Exterior S.L.U.

注册地址: Calle Caléndula 95, Edificio M, Oficina 5, Miniparc II 28109 Alcobendas Madrid, Spain

法定代表人: Carlos Avila Garcia (Position: General Manager, Nationality: Mexican).

注册资本: 19,582,083 欧元

经营范围: 生产制造: 汽车气缸盖、发动机机体、底座、变速器部件、悬挂和结构件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隆尼的少数股东。

5、德州富路车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陵县经济开发区迎宾街北首路东

法定代表人: 陆付军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整

经营范围: 场(厂)内专用旅游观光车辆制造、销售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丽驰的少数股东。

6、德州福泰摩托车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德州市德城区湖滨路北首摩托车大市场

法定代表人: 王景礼

注册资本: 315 万元整

经营范围: 场(厂)内专用旅游观光车辆批发及零售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丽驰的少数股东富路车业控制的子公司。

7、广州金言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丽骏路 28 号之 712 号

法定代表人：王小莉

注册资本：12 万元整

经营范围：房屋租赁、场地租赁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威能机电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控制的子公司。

8、平顶山兆民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叶县昆阳镇文化路东段路南

法定代表人：曾德铭

注册资本：1,000 元整

经营范围：机车配件线束生产、销售；机械设备、五金电器、建筑材料、印刷品、包装材料销售；蔬菜、食用菌及园林作物种植、水产养殖、销售。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隆鑫机车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

9、山东元齐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原德州富路汽车智能化研究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办理企业名称变更相关手续）

注册地址：陵城区经济开发区迎宾街北首

法定代表人：陆付军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池管理系统及集成、混合动力控制器及集成；软件开发、技术咨询及服务、技术转让。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丽驰少数股东富路车业控制的子公司。

10、德州力驰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德州市德城区天衢工业园长庄南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陆云然

注册资本：3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摩托车、电动车、机动三轮车、残疾人座椅车及配件销售；汽车配件销售（上述经营范围国家禁止和限制经营的除外；需经许可的，凭相关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丽驰的少数股东富路车业控制子企业。

11、隆鑫（埃及）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原隆鑫（埃及）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办理企业名称变更相关手续）

注册地址：塞德港市拉斯沃南工业区 C7 区两街区 625、827 号

注册资本：1,300 万埃镑

经营范围：加工和组装所有型号的摩托车和小型汽车，加工和组装（四驱两轮“摩托车”，四驱载货“三轮”车；四驱两轮“小型摩托车”；四驱四轮“旅游车”）。

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隆鑫机车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12、德州浦益希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德州市陵县经济开发区迎宾路北首东侧

法定代表人：李仁锡

注册资本：560 美元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及销售电动汽车用交流电机、交流控制器及相关配件。

关联关系：在 2017 年 11 月完成各项工商变更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丽驰的少数股东富路车业的实际控制人陆付军担任副董事长的关联法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在 2018 年 11 月前应属于公司的历史关联法人。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1、2018 年度下属公司与平顶山兆民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采购主电缆等配件及零星加工劳务。

2、2018 年度下属公司与诺玛科南京、诺玛科重庆分别签订了《供货合同》和《厂房租赁合同》，主要内容是提供汽车发动机缸体、缸盖零件及加工劳务，以及收取房租和发生的水、电费用；与 NEMAK Exterior S.L.U. 签订了《借款合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购置设备。

3、2018 年度下属公司与富路车业分别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及《委托加工合同》。

《委托加工合同》主要内容是富路车业接受山东丽驰的委托，为山东丽驰加工生产“富路”牌低速电动车产品。

《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山东丽驰向富路车业采购各种车型的各种冲压件零件；山东丽驰向富路车业销售车棚及左右侧片等零件；以及重庆隆鑫发动机有限公司向富路车业销售摩托车发动机及附件。

4、2018 年度下属公司与德州福泰分别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具体为：

《销售合同》主要内容是德州福泰作为山东丽驰在德州的销售总代理，山东丽驰销售各型电动汽车给德州福泰。

《购买合同》主要内容是山东丽驰向德州福泰采购各型电动汽车的各种随车工具。

5、2018 年度下属公司与山东元齐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山东丽驰向山东元齐采购车辆控制智能化技术、BMS 电池管理系统技术和混合动力管理系统技术等集成系统产品；以及重庆隆鑫发动机有限公司向山东元齐销售摩托车混合动力发动机及附件。

6、2018 年度下属控股公司与广州金言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主要内容是租赁生产、办公用场地。

7、2018 年度下属公司与德州浦益希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山东丽驰向德州浦益希采购各型电动汽车零部件。

8、2018 年度下属公司与力驰进出口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山东丽驰向力驰进出口销售各型电动汽车。

9、2018 年度下属公司与隆鑫（埃及）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产品购销合同》，主要内容是公司下属公司向隆鑫（埃及）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各型摩托车及零部件。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前述关联方所签署的关联交易合同对关联交易定价均予以明确，定价依据主要遵循市场价格原则；没有市场价格参照的，则按成本加成法定价；既没有市场价格亦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定价。

四、关联方履约能力

公司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提供服务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关联方长期占用公司资金并形成坏账的风险。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以上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请各位股东审议。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18 日

议案 8

关于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款及理财业务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一、关联交易概述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度拟在关联方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民银行”）开展日常结算、存款及银行理财业务。

鉴于富民银行为公司关联方瀚华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的子公司，且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张国祥先生为富民银行董事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富民银行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富民银行为公司关联方瀚华金控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的子公司，且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张国祥先生为富民银行董事长。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重庆富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洪湖东路 11 号附 10-15 号

法定代表人：张国祥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人民币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富民银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836,051.68 万元，净资产 301,036.72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6,953.45 万元，净利润 1,080.85 万元。（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新增关联交易内容

1、业务范围：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可在富民银行办理开展日常结算、存款及银行理财业务。

2、业务限额：单日存款及理财业务余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3、期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4、定价依据：服务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国家规定的标准制定金融服务的价格，存款利率将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利率。

四、新增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关联交易金额 2 亿元，占 2017 年年末公司货币资金比例为 11.6%。

2、公司遵循市场“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在确保公允性的前提下在富民银行开展日常结算、存款及银行理财业务，系在银行业金融机构正常的资金结算及存放行为，日常结算、存款及银行理财业务的服务价格或利率均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请各位股东审议。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18 日

议案 9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公司的独立董事和监事自任职以来勤勉尽责，对推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及董事会科学决策做出了积极贡献。鉴于公司业务的不断拓展及规范化运作要求的持续提高，公司独立董事和公司监事工作量也随之增加，参照目前重庆地区薪酬水平以及其他同类上市公司津贴标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将公司独立董事、外部监事津贴做如下调整：

项目	调整前（税前）	调整后（税前）
独立董事津贴	8万/年	10万/年
外部监事津贴	-	8万/年

上述津贴按季度发放，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请各位股东审议。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18 日

议案 10:

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自公司 2010 年 IPO 以来一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且信永中和在多年的审计服务中认真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在审计过程中能够对公司的会计核算、内控制度等财务管理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有效地促进了公司会计核算水平的提高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为保持审计工作的持续和稳定,保障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现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报酬为不超过人民币 169.60 万元(含税)。

请各位股东审议。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2018 年 4 月 18 日